



江特电机
JIANGTE MOTOR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有关资料。
-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江特电机	指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江特实业	指	江西江特实业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江特电气	指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江西江特	指	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100%
江特节能	指	江西江特节能电机有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江西江特持股 70%
天津华兴	指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85.30%
杭州米格	指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100%
江苏米格	指	江苏米格江特电机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100%
德国尉尔	指	“Weier Antriebe und Energietechnik GmbH”[德国尉尔驱动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100%
江特矿业	指	江西江特矿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100%
巨源锂能	指	宜春市巨源锂能矿业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70%
新坊钽铌	指	宜春市新坊钽铌有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江特矿业持股 51%
泰昌矿业	指	宜春市泰昌矿业有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江特矿业持股 100%
宜丰分公司	指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宜丰分公司
江佳智能	指	江西江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100%
银锂新能源	指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江特矿业持股 100%
宜春客车厂	指	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100%
江特电动车	指	江西江特电动车有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宜春客车厂持股 100%
宜春邦富	指	宜春邦富电商文化产业园有限公司，原江西江特电商文化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100%
天津尉尔	指	尉尔（天津）驱动技术有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德国尉尔持股 100%
宜丰锂业	指	宜丰县江特锂业有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江特矿业持股 100%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江特电机	股票代码	002176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江特电机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XI SPECIAL ELECTRIC MOTO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IANGTE MOTO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梁云		
注册地址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环城南路 58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6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环城南路 58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6000		
公司网址	http://www.jiangte.com.cn		
电子信箱	jiangte@jiangte.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孝安	曲宏博、李国玲
联系地址	江西省宜春市环城南路 581 号	江西省宜春市环城南路 581 号
电话	0795-3266280	0795-3266280
传真	0795-3512331	0795-3512331
电子信箱	jiangte002176@aliyun.com	jiangte002176@aliyu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90016100044XH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由原单一的特种电机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拓展至锂矿采选与深加工、新能源汽车制造、销售业务；现已退出汽车业务，以电机业务、锂矿采选与深加工业务为主营业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熊绍保、毛英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丁香国际商业中心东楼 10F	黄实彪、王志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6,571,901,829.98	2,982,277,224.55	120.37%	1,843,984,80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26,378,260.59	385,769,802.83	503.05%	14,326,46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12,039,439.61	363,246,271.99	536.49%	-150,690,82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27,509,560.18	399,256,859.29	357.73%	306,589,452.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6	0.23	491.30%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6	0.23	491.30%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82%	21.90%	52.92%	0.91%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7,229,265,724.63	5,429,702,133.87	33.14%	4,818,419,45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65,207,317.41	1,953,425,726.15	118.34%	1,569,540,077.5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55,037,405.86	1,355,242,737.60	1,911,469,771.20	1,950,151,91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5,746,986.10	682,237,918.25	611,841,086.00	366,552,27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4,290,962.29	672,980,215.34	609,926,513.41	364,841,74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534,706.40	330,574,910.75	31,334,521.03	1,130,065,422.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22,552.50	-23,442,657.05	79,663,273.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98,048.35	22,435,739.52	72,428,455.7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52,283.47	9,718,319.6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560,353.53		187,186.24	
债务重组损益			1,357,431.3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07,37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9,548.58	-694,401.92	-53,784.4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81,727.19	4,855,404.90	4,945,840.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17,392.86	10,037,392.58	12,264,927.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0,202.59	220,314.75	57,544.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07,210.82	732,426.11	5,292,090.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813.45	-125,844.49	34,121.67	
合计	14,338,820.98	22,523,530.84	165,017,286.9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一）电机板块

1、行业基本情况

电机是指以电磁感应为理论基础进行机电能量转换的一种电磁机械装置，通常由三大部分组成，即固定部分、转动部分和辅助部分。电机作为风机、泵、压缩机、机床、传输带等各种机械设备的驱动装置，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基础行业，被称为工业设备的“心脏”，在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和绿色经济的大背景下，工业、汽车、军工等领域将不断要求电机产品在便携、高效、节能等方面的持续提升，进一步刺激电机行业的发展和市场空间。

目前，电机产业在全球范围内尚未实现生产制造流程的完全自动化，在绕线、装配等工序中仍然需要人工与机器相结合的方式，属于半劳动密集型产业，但持续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产品质量控制成本，提高生产线的数字化、信息化水平、实现自动化生产，是电机企业未来发展的趋势。

近几年来，由于全球经济下行、俄乌冲突持续，导致全球大宗商品供应不稳定，另外，全球货币的超发带来输入性通胀，多重因素导致各种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这对以硅钢、铸铁、铜、铝合金、稀土等为制造原材的电机行业来说，影响巨大。原材料成本逐年上涨再加上运输成本、人力成本的助推，使得电机行业整体利润率较低。

我国电机企业数量较多，但是行业高端市场被国外发达国家占据，我国厂商大多集中在中低端领域，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已对行业的良性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电机行业内部亦存在较大的分化，上市企业、大型国有企业因资金充足、产能规模较大、品牌知名度较高等原因，在整个行业的发展中占据了先机，逐步扩大了市场占有率，而数量众多的中小型的、同质化的电机生产企业只能分享剩余的市场份额。随着国家供给侧改革产业政策的推行、市场优胜劣汰作用的显化以及行业进入壁垒的进一步强化，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部分具有较强竞争优势的企业将崛起，但大部分弱势企业未来将陆续被淘汰，同时，产业链各环节有望持续实现国产替代。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创建于 1958 年，距今已有六十多年的历史，是国内最早从事电机制造的厂家之一。凭借过硬的质量和服务，江特电机品牌在行业内一直维持较高的知名度。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技术，持续的设备投入和市场开拓，在巩固和扩大建机电机、起重冶金电机、风电配套电机、伺服电机细分市场龙头地位的基础上，拓展了军工电机、新能源电机、永磁高效电机等市场，成为国内多个特种电机细分市场的重要供应商。公司建机电机、风电配套电机、伺服电机等品种在细分行业连续多年国内产销量排名前列，其中，建机电机和风电配套电机的市场占有率均位居国内榜首，年销量分别在 7 万台和 10 万台左右，伺服电机、步进电机出货量排行国内前二。公司还大力参与到海上发电等绿色电网的建设当中，2022 年获得多份海上风电安装船的电机订单；公司获批军工电机生产资质后，与国内军工高校院所合作开发的军工电机，各项指标居于国内领先水平，得到用户的高度认可；公司还参与了一些国家重大项目的建设，如港澳大桥、航天工程等。



图为公司生产的新能源电机、军工电机、伺服电机

3、行业政策信息

“十一五”到“十四五”期间，我国电机行业主要政策如下：

“十一五”规划时期，积极部署行业内再制造示范企业，快速提高数控装备和数控系统及功能部件的水平；“十二五”规划时期，国家持续发展电机，提高电机能效，促进电机产业升级；“十三五”规划时期，国家在要求突破具体的电机产品，包括伺服电机及永磁电机等；“十四五”期间，重点发展高效节能电机，推动电机行业绿色发展和转型升级，大力发展应用于工业机器人的伺服电机及微特电机，推动智能制造发展。

2020 年以来，国家层面电机行业主要政策如下：

发布时间	政策名称	发布部门	主要内容
2020 年 5 月	《GB18613-2020 电动机能效限定及能效等级》	市场监督总局	电机能效标准更为严苛，国际标准 IE5、IE4、IE3 分别对应我国一级能效、二级能效、三级能效，IE3 以下的能效电机将被强制停产，该标准于 2021 年 6 月 1 日正式实施
2021 年 1 月	《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	工信部	重点发展小型化、集成化、高精密、高效节能微特电机
2021 年 11 月	《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21-2023 年)》	工信部	到 2023 年，高效节能电机年产量达到 1.7 亿千瓦，在役高效节能电机占比达到 20%以上。实现年节电量 490 亿千瓦时，相当于年节约标准煤 1500 万吨，减排二氧化碳 2800 万吨。推广应用一批关键核心材料、部件和工艺技术装备。形成一批骨干优势制造企业，促进电机产业高质量发展
2022 年 6 月	《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	工信部等	实施电机能效提升行动。鼓励电机生产企业开展性能优化、铁芯高效化、机壳轻量化等系统化创新设计，优化电机控制算法与控制性能，加快高性能电磁线、稀土永磁、高磁感低损耗冷轧硅钢片等关键材料创新升级。推行电机节能认证，推进电机高效再制造。2025 年新增高效节能电机占比达到 70%以上
2022 年 8 月	《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	工信部等	实施变压器、电机等能效提升计划，推动工业窑炉、锅炉、压缩机、风机、泵等重点用能设备系统节能改造升级。重点推广稀土永磁无铁芯电机、特大功率高压变频变压器、三角形立体卷铁芯结构变压器等新型节能设备
2022 年 8 月	《加快电力装备绿色低碳创新发展行动计划》	工信部	发展高功率密度永磁电机、同步磁阻电机、智能电机、超高效异步电机等产品。加强高效节能变压器研制及推广应用。推动完善废旧电机回收利用体系，鼓励企业开展电机再制造。促进再制造电机产品应用
2022 年 12 月	《关于加快内河船舶绿色智能发展的实施意见》	工信部	加强船用动力电池、电池管理系统等技术集成和优化，推进高效节能电机、电力系统组网、船舶充换电等技术研究。推动船用动力电池、电机等上下游配套产业集聚发展

4、行业发展趋势

(1) 高效节能化

在当前“碳达峰与碳中和”的大背景下，高能耗行业纷纷进行低碳转型，高效节能电机的推广势在必行。《电机能效提升计划》、《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等政策明确提出，电机行业亟需加快现有生产装备的节能改造，推广高效绿色生产工艺，开发新一代节能电机、电机系统及控制产品、测试设备等。智能制造与绿色制造将为电机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发展高效节能电机成为全球电机产业的共识。

(2) 精细化、微型化

未来随着智慧城市以及工业自动化的发展，市场对于智能机器人和自动化设备的需求将会明显增加，智能机器人、自动化设备的运行离不开电机的驱动，对机器运动精细度要求的提升，使得电机将会往精细化、微型化方向发展。

(3) 专业化、特殊化、个性化

伴随中国能源结构转型及工业 4.0 的推进，中国电机行业逐步由过去以同质化普通电机为主过渡到以专用及特种产品为主，电机产品的外延和内涵也不断拓展，广泛应用于能源、冶金、建材、矿山、市政、水利、军工等各个领域。随着全球经济的不断深化，科技水平的不断提高，电机的通用性逐渐向专用性方向发展，过去同一类电动机同时用于不同性质、不同场合的局面正在被打破，电机正向专用性、特殊性、个性化方向发展。

(4) 智能化、集成化

近年来，我国将智能制造视为未来制造业的主导范式，制造业智能化是全球工业化大势所趋。电机制造业作为机械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势必将在智能化方面有所发展。传统电机制造已经实现先进电子技术、智能控制技术的交叉融合，未来针对工业领域使用的中小型电机系统、不断地开发、优化智能控制技术，实现电机系统控制、传感、驱动等功能的集成设计制造，也是电机行业的发展趋势之一。

（二）锂板块

1、行业基本情况

锂（Lithium）是一种金属元素，位于元素周期表的第二周期 IA 族，元素符号为 Li，它的原子序数为 3，原子量为 6.941，对应的单质为银白色质软金属，也是密度最小的金属。锂由于其重要的化学特性，能较好的应用在电池和储能领域，被称为“白色石油”，现已成为国家保障性资源和战略性资源之一。以碳酸锂、氢氧化锂为代表的锂盐产品，是锂电池正极材料的核心原料，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消费电子等领域。在国家全面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任务，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历史性机遇的背景下，近年来，新能源汽车、储能等下游行业的飞速发展，锂盐的市场需求也急剧提升。

锂产业链主要分为上游开采、中游冶炼及下游应用三个环节。上游开采环节，国内锂资源供给目前主要来自盐湖卤水和硬岩型矿石提锂，以及少量的锂电池回收。中游冶炼环节，主要将卤水、矿石等各类型锂资源提取加工形成的金属锂、锂化合物及相关产品，并以碳酸锂、氢氧化锂等锂化合物作为基础原料，进一步深加工成锂电池正极材料、电解液等。下游应用环节，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池、化学储能、消费电子等电池领域和医药、陶瓷玻璃、润滑剂、催化剂等传统工业领域。

（1）上游开采

从全球范围看，锂资源开采主要来源于盐湖卤水和硬岩型锂矿，常见的硬岩型锂矿包括锂辉石和锂云母，硬岩型矿以锂辉石为主，主要分布在澳大利亚和非洲，澳大利亚的锂辉石品位最高，但非洲的锂矿开发潜力较大。盐湖卤水主要分布在南美锂三角（指玻利维亚、智利、阿根廷三国交界处），锂三角锂离子浓度较高，是目前全球盐湖开采最为集中的地区。从全国范围看，锂资源主要分布在青海、西藏、四川、江西、新疆、湖南等省区；其中，西藏和青海为盐湖卤水型，四川和新疆主要为锂辉石，江西和湖南主要为锂云母。

（2）中游冶炼

中游冶炼的核心产品为碳酸锂、氢氧化锂、氯化锂等，其中，碳酸锂是各类锂盐中用量最大、最广泛的基础产品，碳酸锂当量是目前用来衡量锂盐生产和需求的主要指标。从锂电的产业链综合来看，目前中游的锂盐产品仍然是最为主要的营收来源和利润来源。

目前，全球锂资源主要聚集在南美锂三角、澳大利亚和非洲等国家和地区，而锂盐及其深加工的产能则多在中国。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锂业分会统计，2022 年，我国锂行业保持了较快增长速度，碳酸锂产量 39.50 万吨（产能约 60 万吨），同比增幅约为 32.5%；氢氧化锂产量 24.64 万吨（产能约 36 万吨），同比增幅约为 29.5%；氯化锂产量 2.22 万吨（产能约 3.5 万吨），同比下降约 27.2%。中国是全球锂盐最主要的生产地，虽然近年来已不断加大对国内锂资源的开发力度，但锂资源仍高度依赖进口，对外依存度高。据海关统计，2022 年 1-12 月，我国进口锂精矿约 284 万吨，主要来源于澳大利亚、巴西、津巴布韦、加拿大等国，同比增长约 42%；净进口碳酸锂 12.57 万吨，同比增长约 72%；净出口氢氧化锂 9.03 万吨，同比增长约 29%。



图为银锂新能源厂区俯瞰图

碳酸锂、氢氧化锂等锂盐可用于加工成锂电池正极材料。正极材料是锂电池电化学性能的决定性因素，直接决定电池的能量密度及安全性和成本，是整个电池的核心材料，当前市场中主流的锂电池正极材料为磷酸铁锂与三元材料。

(3) 下游应用

锂盐产品的领域广泛，主要可分为电池领域和传统工业领域。电池领域应用包含新能源车电池、化学储能、消费电子等，是锂盐下游应用的核心领域；传统工业领域主要包含医药、润滑剂、陶瓷玻璃、催化剂等。

在全球“碳中和”目标下，多个国家和地区把发展新能源车作为核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部分国家宣布将逐步取代燃油汽车，提高新能源车的渗透率，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2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为 705.8 万辆和 688.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96.9% 和 93.4%，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达到 25.6%。随着风光等可再生能源技术日趋成熟，发电占比逐步提升，对储能参与电力市场的需求极为迫切。新型储能“十四五”规划等支持政策密集出台，储能产业逐步发展壮大，已成长为可再生能源的重要赛道。尤其是储能锂电池，出货量大幅增长，截至 2022 年底，全国新型储能装机中，锂离子电池储能占比 94.5%，占据绝对主导地位。根据 GGII (高工产业研究院) 发布的调研统计数据，2022 年中国储能锂电池出货量达到 130GWh，同比增速达 170%。

新能源汽车产销两旺，加上储能领域的需求，极大地促进了正极材料行业的发展，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锂业分会统计，2022 年我国三元正极材料产量 65.6 万吨，同比增幅约为 48.8%；磷酸铁锂产量 119.6 万吨，同比增幅约为 160.6%。

此外，智能手机、蓝牙音箱、智能穿戴设备、无人机、智能家电等消费电子产品的快速兴起也带动了锂电池市场需求也进一步扩大。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专注于使用锂云母精矿进行锂盐生产，形成了锂矿石开采、锂矿石分选综合利用、锂盐深加工的一体化产业链，产业布局涵盖了锂盐产业链的上游开采和中游提炼环节。

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依托于地处江西宜春的区位优势和自有矿山优势，公司在利用锂云母制备锂盐方面工艺积淀深厚，具备较大储量的锂矿资源和一定当量的锂盐有效产能，是目前国内云母提锂的龙头企业之一。

3、行业政策信息

2020 年以来，国家层面锂电行业主要政策如下：

发布时间	政策名称	发布部门	主要内容
2020 年 9 月	《关于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培育壮大新增长点增长极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财政部	加快新材料产业强弱项。实施新材料创新发展行动计划，提升稀土、钨钛、钨钼、锂、铷铯、石墨等特色资源在开采、冶炼、深加工等环节的技术水平。加快智能及新能源汽车产业基础支撑能力建设
2020 年 10 月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	国务院、工信部	推动动力电池全价值链的发展，鼓励企业提高锂、镍、钴、铂等关键资源的保障能力；大力推动充换电网络建设；加强国际合作，积极参与国际竞争，培育新能源汽车产业新优势，深度融入全球产业链和价值链体系
2021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国务院	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推进能源革命，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
2021 年 10 月	《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	国务院	“十四五”期间，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调整优化取得明显进展，重点行业能源利用效率大幅提升，到 2025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20% 左右；到 2030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25% 左右；全面推进风电、太阳能发电大规模开发和高质量发展，坚持集中式与分布式并举，加快建设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积极发展“新能源+储能”、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支持分布式新能源合理配置储能系统
2021 年 11 月	《“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	工信部	壮大绿色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船舶、绿色环保、高端装备、能源电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带动整个经济社会的绿色低碳发展。推动绿色制造领域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化、集群化、生态化发展，做大做强一批龙头骨干企业。

2022 年 1 月	《促进绿色消费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	大力发展绿色交通消费。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逐步取消各地新能源车辆购买限制，推动落实免限行、路权等支持政策，加强充换电、新型储能、加氢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车船用 LNG 发展
2022 年 3 月	《2022 年度政府工作报告》	国务院	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落实碳达峰行动方案。推动能源革命，确保能源供应，立足资源禀赋，坚持先立后破、通盘谋划，推进能源低碳转型。 继续支持新能源汽车消费，鼓励地方开展绿色智能家电下乡和以旧换新
2022 年 3 月	《“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到 2025 年，新型储能由商业化初期步入规模化发展阶段，具备大规模商业化应用条件。到 2030 年，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
2022 年 8 月	《关于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	工信部	提高锂、镍、钴、铂等关键资源保障能力，加强替代材料的开发应用。保障高性能碳酸锂、氢氧化锂和前驱体材料等供给，提升单晶高镍、磷酸铁锰锂等正极材料性能。提高石墨、锂复合负极等负极材料应用水平。加快电解液用高纯碳酸酯溶剂、高纯六氟磷酸锂溶质等产业化应用。
2022 年 11 月	《两部门关于做好锂离子电池产业链供应链协同稳定发展工作的通知》	工信部办公厅、市场监管总局	鼓励锂电（电芯及电池组）生产企业、锂电一二阶材料企业、锂镍钴等上游资源企业、锂电回收企业、锂电终端应用企业及系统集成、渠道分销、物流运输等企业深度合作，通过签订长单、技术合作等方式建立长效机制，引导上下游稳定预期、明确量价、保障供应、合作共赢。

4、行业发展趋势

在全球碳中和的大背景下，受益于绿色低碳发展、能源结构变革、产业智能化发展，未来新能源汽车和储能领域仍具备很大的增长空间，锂电行业仍将保持高速发展态势。在新能源车领域，未来随着锂电池在续航里程、充电效率和稳定性的提升，以及整车价格的下降，新能源汽车的市场竞争实力将持续提升。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预测，2023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总销量有望达到 900 万辆左右，渗透率也将达到 35% 左右，此外，电动船舶、电动飞行器等新兴应用领域逐渐发展，也将刺激锂电池的需求将持续走强；而在储能领域，能源产业“光伏发电、电池储能、终端应用”的转型趋势使其规模大幅增长，储能对于社会电力资源错峰供应，缓解电力设备投入具有深远意义，储能设备推广也是可再生能源发电并入电网系统的技术基础，储能设备建设周期加速推进。2022 年，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总计 142.7GWh，同比 2021 年出货量 46.9GWh 大幅增长 204.26%，未来有望延续高增长趋势。

锂电行业的高速发展更加凸显锂矿资源的战略重要性，当前，全球范围内包括锂矿开采、锂盐生产、锂电池制造及锂回收利用甚至新能源汽车企业等环节的龙头企业均在整合产业链资源，特别是对上游锂资源控制上，产业链的龙头企业均加强全球化资源布局以保证供应稳定，并通过包销的方式直接锁定上游资源。产业链的整合将能够有效降低原料成本，增加竞争优势，提升营运效率和盈利能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一）电机板块

1、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电机产品包括建机电机、起重冶金电机、风电配套电机、伺服电机、军工电机、新能源汽车电机等，已广泛应用于建筑塔机、起重冶金机械、风机、水泵、电梯扶梯行业、风电配套设备、风电安装设备、公共交通、重卡、环卫车、纺织机、包装机、数控机床、机器人等行业，此外还涉及舰艇、装甲车辆、轨道交通等特殊领域。为扎实执行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相关政策以及满足相关行业节能改造的需要，公司开发了 YE4、YE5、永磁电机等高效节能电机，并已广泛应用在节能改造项目中。



图为公司新能源电机智能生产线、数控自动化加工设备

2、经营模式及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紧跟国家政策，坚持发展智慧、绿色电机的经营理念，服务各行业客户。

公司建立了一套以销售订单为依据的排产模式，生产管理部门根据营销部门提供的订单，与有关部门协商确定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按照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同时将生产过程中的各种信息及时、准确地反馈到生产管理部门；采购部门及设备部门根据生产计划采购原材料及提供设备维护方面的服务；研发和技术部门及时予以技术方面的支持；质管部门负责生产过程中质量异常情况的纠正和预防。营销方面，公司以直销方式为主，确保信息快速、准确、全面的传达和反馈，公司针对不同要求的客户，制定相对应的销售政策。

随着中国工业经济整体蓬勃发展，国产电机无论从规格种类上还是产销数量上，长期位居世界前列，但同质化竞争也日益激烈，同时，电机受下游客户所处行业影响较大，下游行业景气度将直接影响电机的产销量和毛利率。公司通过持续加强内部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控制，加大产品研发力度，特别是对高效节能电机、绿色行业电机的研发力度，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保持公司在细分行业的领先地位；公司借助国家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与军队新型高端装备换代升级的契机，发挥现有多项军工电机产品技术领先优势，着力打造军用电机高端品牌；公司还积极寻找并布局电机系统集成领域，努力提高品牌价值，树立高端品牌形象。

（二）锂板块

1、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以碳酸锂为主的锂盐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托自有锂云母矿山，形成了从锂矿石到锂盐的“采选冶”一体化产业链。江西为全国四大锂矿省份之一，锂云母主要集中在宜春市，宜春市享有“亚洲锂都”的美誉，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在宜春地区现拥有锂瓷石矿 2 处采矿权和 5 处探矿权，从已探明矿区储量统计，持有或控制的锂矿资源量 1 亿吨以上，已成为宜春市云母提锂的代表企业。



图为公司狮子岭选矿厂产线

公司对外主要销售产品为电池级碳酸锂、工业级碳酸锂及其他共生矿产品。碳酸锂是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核心原料，正极材料决定锂电池的容量、寿命等多方面核心性能，在锂电池的成本占比达到 40%；在正极材料成本的构成中，碳酸锂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成本构成中约占 40%，在三元正极材料成本构成中占 20-30%。公司碳酸锂主要销售给下游头部或行业知名企业。锂矿石提炼过程中会产生长石粉、钽铌等其他共生矿产品，长石粉是制造陶瓷、玻璃的重要材料，钽铌应用于国防、航空航天、电子计算机等领域，公司通过对外销售长石粉和钽铌，提高了锂矿石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和盈利能力。



图为银锂新能源产线

2、经营模式及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采取一体化经营模式，业务全面覆盖矿石资源、矿石开采、矿石分选、锂盐加工等领域，形成了从资源到锂盐的完整产业链，保证了企业的可持续发展以及更大的利润空间。公司与部分重要客户签订长期供货协议，约定定价原则、供货周期和频率，再根据实际订单合同予以交付和结算；对其他客户采用一次性订单销售，约定数量、价格、交货期等，并根据订单合同进行生产销售。生产部门采用计划和订单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根据订单安排生产。目前，锂盐生产所需的矿石大部分由公司控股的狮子岭锂瓷石矿和新坊钽铌矿自供，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采购纯碱、硫酸等辅料及其他少量的卤水和锂精矿。目前公司已启动茜坑、牌楼、梅家的“探转采”工作，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的锂云母自给率将会大幅提高，大大减少锂精矿的外购比例。

近年来，在全球碳中和的大背景下，电动汽车、风光储能、电子产品等新兴产业快速发展，从而带领锂盐行业高速发展，锂盐需求结构从传统的医药、陶瓷玻璃行业切换至以锂离子电池为代表的成长行业，电池领域成为锂盐下游应用的主要场景。随着相关行业的持续快速增长，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的应用占比还将继续提升，从而带动锂盐产品的市场需求。

3、报告期内勘探支出

公司目前拥有 2 个采矿权，分别为江西省宜丰县狮子岭矿区含锂瓷石矿和宜春市新坊钽铌有限公司钽铌矿，其中狮子岭品位 0.51%及以上矿石量 1123.98 万吨，Li₂O 资源量 57322.98 吨；新坊钽铌为含锂矿山，矿石量 510.9 万吨。

公司目前拥有 5 个探矿权，分别为江西省宜丰县茜坑锂矿、江西省宜丰县牌楼含锂瓷石矿、江西省宜丰县梅家含锂瓷石矿、江西省奉新县坪头岭钽铌矿、江西省宜丰县白水洞-奉新县野尾岭锂矿，其中茜坑品位 0.438%及以上矿石量 7293.2 万吨，Li₂O 资源量 319442.16 吨；梅家品位 0.23%及以上矿石量 711.08 万吨，Li₂O 资源量 15976.29 吨；牌楼品位 1.28%及以上矿石量 102.13 万吨，Li₂O 资源量 13072.64 吨；野尾岭（部分探明）品位 0.52%及以上矿石量 1146.3 万吨，Li₂O 资源量 59607.6 吨；坪头岭目前尚未进行勘探工作。

以上为根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矿石储量动态监测，报告期内，公司勘探支出共计 4,417.71 万元。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电机板块

1、技术优势

公司是国家电机制造行业的骨干企业，拥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主要产品技术均为自有技术。江西江特、天津华兴、杭州米格均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近年来，公司着力研发高效永磁电机、方形电机、直驱式低速永磁电机等产品，空压机用永磁同步电机、搅拌与混合设备用永磁同步电机效率得到了有效提升，同时，对电机降振降噪等技术进行了研究，取得了一定成果；对磁钢安装、转子加工、线圈加工等关键工艺进行了深入研究，取得了一定技术突破。公司电机板块现有发明专利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2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公司承担国家重点新产品项目 5 项，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4 项，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基金项目 3 项，特种电机研发中心被江西省科技厅授予“江西省特种电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江西省经贸委授予“江西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2、营销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市场开拓能力和产品销售能力较强的营销队伍，市场营销网络健全，营销网点遍布全国各大中小城

市，是国内知名电机制造企业。公司在多个细分市场处于龙头地位，建机电机、起重冶金电机、风电配套电机、伺服电机等品种在细分行业产销量位居行业前列。其中，建机电机和风电配套电机的市场占有率均位居国内榜首，年销量分别在 7 万台和 10 万台左右；伺服电机、步进电机出货量排行国内前二；与国内军工高校院所合作开发的军工电机，各项指标属于国内一流水平，得到用户的高度认可。

3、品牌优势

公司从建厂以来一直专注于特种电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60 多年的技术积淀树立了“江特”品牌的良好形象，公司是我国中小型电机行业首家上市公司，品牌知名度高，产品竞争力强，在多个细分行业一直处于领先地位。子公司杭州米格产品广泛应用于绣花机、横织机、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包装机械、雕刻机、注塑机、空压机等自动化控制领域以及新能源电动汽车领域，产品随整机畅销欧洲、美洲、东南亚和全国各地，在不同领域中产品技术和质量得到用户一致好评。

（二）锂板块

1、资源优势

宜春拥有亚洲储量最大的锂瓷石矿产资源，锂云母矿可开采量约占全国的 90%，被称为“亚洲锂都”。公司在宜春地区现拥有 2 处采矿权和 5 处探矿权，狮子岭、新坊矿区为公司目前已投产的矿区，茜坑、牌楼、梅家三个矿区的“探转采”工作正在进行当中。从已探明矿区储量统计，公司合计持有或控制的锂矿资源量在 1 亿吨以上，居国内前列。上述矿区均位于宜春市境内，锂云母矿资源集中，矿石品位在宜春锂云母矿山中处于中上水平，矿山平均海拔低且大多为露天开采，气候宜人，开采条件好，运输方便，具备快速放量的基础。

采矿权证：

宜丰狮子岭锂瓷石矿
宜春新坊钽铌矿

探矿权证：

宜丰县茜坑锂矿
宜丰梅家锂瓷石矿
宜丰牌楼锂瓷石矿
奉新县坪头岭钽铌矿
宜丰县白水洞-奉新县野尾岭钽铌矿



图为公司目前在宜春地区的矿区分布图

2、综合成本优势

公司目前形成了“矿石开采-矿石分选综合利用-锂盐生产及深加工”的产业链条，具备锂盐产品垂直一体化生产的业务能力，各业务线之间的协同互动，可充分发掘产业链各阶段产品的附加价值。公司通过开采自有的锂瓷石矿，并从锂瓷石中提炼出主产品锂云母和长石粉、钽铌等副产品。锂云母是公司制备碳酸锂的主要原材料，长石粉是制造陶瓷、玻璃的重要材料，钽铌应用于国防、航空航天、电子计算机等领域。公司通过出售提锂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能够提高锂矿石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提升营运效率和盈利能力。

3、技术优势

公司全资子公司银锂新能源坚持技术创新，矿石提锂技术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多次改进，使用新工艺技术思想和理念，持续夯实了公司在锂云母提锂核心技术能力，掌握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效低成本锂云母提锂技术，拥有 8 项发明专利，22 项实用新型专利，是锂云母制备碳酸锂行业的先行者。利用锂云母制备碳酸锂的硫酸盐焙烧工艺属于国内领先水平，是国内锂云母制备碳酸锂行业标准起草单位。此外，银锂新能源还拥有国内一流的科研团队和分析检验中心，与多家著名科研院校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

4、规模优势

公司目前拥有两条锂云母制备碳酸锂产线，两条锂辉石/锂云母混线兼容制备锂盐产线。根据规划，公司将与全资子公司江特矿业在宜春市宜丰县投资新建年 300 万吨锂矿采选及年产 2 万吨锂盐项目，在叶城新建年产 2 万吨碳酸锂项

目，相关项目建成后，公司锂盐产能将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和供货能力处于行业前列。规模优势有助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客户服务能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受益于新能源汽车行业和储能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锂盐业务外部环境持续向好，下游需求持续增长，碳酸锂产品销售价格同比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公司在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领导下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紧抓新能源行业机遇，持续加大技改创新、市场拓展与产能扩张，不断提高内部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使得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出现较大幅度的增长。2022 年，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57,190.18 万元（合并数，下同），比上年同期增加 358,962.46 万元，同比增长 120.37%。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 275,778.0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28,466.32 万元，同比增长 482.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2,637.8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94,060.85 万元，同比大幅增长 503.05%。

- 1、货币资金比年初增长 34.28%，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回款增加所致；
- 2、交易性金融资产比年初增长 36.52%，主要是报告期内德国耐尔持有 MM1 股票上涨所致；
- 3、应收款项融资比年初增长 60.66%，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回款增加所致；
- 4、其他应收款比年初下降 40.92%，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 5、存货比年初增长 79.66%，主要是报告期内锂盐产品的原材料增加所致；
- 6、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增长 629.10%，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大额存单所致；
- 7、长期应收款比年初下降 39.94%，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坏账准备和核销应收款所致；
- 8、长期股权投资比年初增长 24,238,229.99%，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加选矿厂股权投资所致；
- 9、使用权资产比年初增长 85.51%，主要是报告期内租赁增加所致；
- 10、长期待摊费用比年初增长 41.59%，主要是报告期内矿业道路工程增加所致；
- 11、短期借款比年初下降 65.20%，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 12、应付账款比年初增长 55.74%，主要是报告期内设备、基建款增加所致；
- 13、合同负债比年初下降 60.63%，主要是报告期内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 14、应付职工薪酬比年初增长 55.76%，主要是报告期内未发的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 15、应交税费比年初增长 687.32%，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毛利增加所致；
- 16、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增长 168.48%，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保证金增加所致；
-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年初增长 2,133.84%，主要是报告期内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重分类所致；
- 18、其他流动负债比年初下降 61.06%，主要是报告期内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 19、递延所得税负债比年初增长 73.65%，主要是报告期内一次性税前扣除固定资产所致；
- 20、专项储备比年初增长 46.25%，主要是报告期内安全生产费计提增加所致；
- 21、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120.37%，主要是报告期内锂盐产品价格上涨所致；
- 22、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48.85%，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 23、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长 394.60%，主要是报告期内附加税、资源税增加所致；
- 24、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139.62%，主要是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 25、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下降 56.18%，主要是报告期内政府补贴收入减少所致；
- 26、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141.87%，主要是报告期内大额存单利息增加所致；
- 2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186.21%，主要是报告期内德国耐尔持有 MM1 股票上涨所致；
- 28、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长 76.67%，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坏账所致；
- 29、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长 446.21%，主要是报告期内存货跌价所致；
- 30、资产处置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86.77%，主要是报告期内处置资产损失减少所致；
- 31、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67.60%，主要是上年同期 H01 债务重组利得所致；

- 32、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388.03%，主要是报告期内利润增加所致；
- 3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 357.73%，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回款增加所致；
- 3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305.13%，主要是报告期内资产投入、投资增加所致；
- 3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2,311.65%，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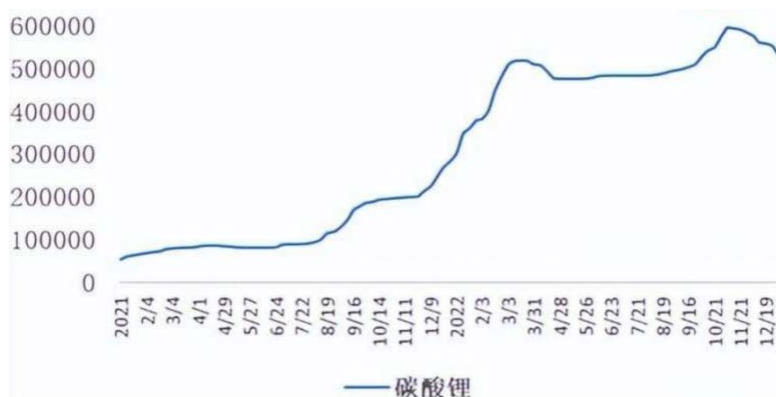
(1) 电机板块

报告期内，受俄乌战争爆发、地缘政治、全球经济下行的影响，国内经济增速放缓，消费景气度降低，受下游市场需求下降影响，公司电机板块整体营收亦有所下滑，在同行业利润普遍下滑的情况下，公司管理层及时调整策略，积极采取降本增效、调价、开拓新市场、开发新产品等有效手段，电机板块依然取得了较好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江西江特节能电机有限公司，为 YE3、YE4、YE5 电机的生产与销售搭建了平台；成立江特电机武汉分公司，为与海军工程大学军用电气研究所进一步合作做好准备；完成了一批重大、重要研发项目，包括与兵器集团动力研究所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与清华大学签订了同步磁阻电机的开发协议；专用电机事业部在扩大现有客户的同时，新增了多家新客户，提高了变桨，油泵电机的市场占有率，新开发了金风双驱动油泵电机、远景大兆瓦海上变桨电机等风电电机；通用电机贡献了板块的主要利润，并成功与荥阳矿山、黎明重工等矿山行业龙头企业合作，实现永磁高压电机的技术突破；新能源电机销售额实现了连续增长，并与特百佳、中国中车等重要客户达成了更深入的合作；军工电机实现销售额和利润双增长，新开发设计了增程式电机项目、旋翼电机项目、屏蔽电机项目等新项目，在装甲车辆推进电机领域和船舶用低振低噪电机领域，公司已领先于国内其它电机厂家；杭州米格完成了自动化装配线改造，并成功开拓了光伏、游戏机、新能源车等新市场。2023 年，电机板块将在巩固现有优势的基础上，继续开拓军工和新能源市场，加快智能化、信息化、数字化的建设步伐，同时做好内部精细化管理，持续降本增效，扮演好“稳健盈利基本盘”的角色。

(2) 锂板块

2022 年，是中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和电化学储能行高速发展的一年。根据工信部数据，2022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实现 705.8 万辆和 688.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96.7%和 93.4%；根据 GGII 最新调研数据统计，2022 年中国储能锂电池出货量达到 130GWh，同比增速达 170%。受新能源汽车和储能带动，国内正极材料产量同比增长 113%至 130 万吨左右，对于碳酸锂需求拉动明显，国内碳酸锂价格从 2021 年底的 27 万元一路升至 61 万元，全年均价高达 49 万元，较 2021 年均价上涨了约 4 倍。受碳酸锂价格大涨的影响，公司锂板块利润大增，创造了历史最佳业绩。



图为 2021 年至 2022 年碳酸锂价格走势图 数据来源：鑫椽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与宜丰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项目合同书，为满足茜坑“探转采”完成后的承接和配套，江特矿业将投资 20 亿元在宜丰新建年 300 万吨锂矿采选、年产 2 万吨锂盐项目；7 月份，公司完成了原有两条利用锂辉石制备锂盐生产线的锂云母兼容改造，改造完成后，现有的四条锂盐产线均具备了利用锂云母制备碳酸锂的能力，产能利用率进一步提高，同时保留利用锂辉石制备锂盐的能力；10 月份，公司与富临精工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在宜丰年产 2 万吨碳酸锂项目和制备磷酸二氢锂达成股权合作；2023 年 4 月，公司决定在叶城进行矿权投资、新建 150 万吨选矿项目、年产 2 万吨锂盐加工项目（一期）；选矿厂于报告期内完成了脱泥旋流器技改、玻璃砂直线筛技改、铁渣脱水技改等多项技改工作，有效的提升了精矿回收率、解决了玻璃砂品质、铁渣清理等问题；银锂新能源全年共生产碳酸锂约 1.3 万吨，完成了锂云母干磨工艺改进项目、蒸发冷凝水回收利用项目和沉锂反应釜搅拌改造项目，技改完成后提高了转晶率、一次沉

锂准电碳合格率。

(3) 其他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施了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其中第一期为市价买入的模式，第二期、第三期则是由公司回购股票后适当折价让员工并附带业绩考核的模式。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有助于充分调动员工对公司的责任意识，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管团队的换届选举，实现了管理团队新老交替，整体向年轻化、专业化迈进，为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组织保障。公司全体员工将在新一届领导的带领下，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保持公司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部门新发布的法律法规，及时修订了《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二十余个制度，对原有涉及公司治理层及经营层的重要内部规章制度进行了完善，为公司依法合规运行提供制度保障，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571,901,829.98	100%	2,982,277,224.55	100%	120.37%
分行业					
(1) 锂矿采选及锂盐制造	5,313,256,990.52	80.85%	1,419,898,805.34	47.61%	274.20%
(2) 电机	1,127,653,173.19	17.15%	1,456,503,291.97	48.84%	-22.58%
(3) 汽车生产制造	11,654,657.03	0.18%	5,528,824.47	0.19%	110.80%
(4) 其他	119,337,009.24	1.82%	100,346,302.77	3.36%	18.93%
分产品					
一、锂矿采选及锂盐制造	5,313,256,990.52	80.85%	1,419,898,805.34	47.62%	274.20%
二、电动机					
1、传统电机	785,279,476.32	11.95%	882,490,764.18	29.59%	-11.02%
2、伺服电机	241,985,238.21	3.68%	451,639,522.89	15.14%	-46.42%
3、军工电机	25,954,047.80	0.39%	16,065,880.75	0.54%	61.55%
4、其他电机	74,434,410.86	1.13%	106,307,124.15	3.56%	-29.98%
三、汽车	11,654,657.03	0.18%	5,528,824.47	0.19%	110.80%
四、其他产品	119,337,009.24	1.82%	100,346,302.77	3.36%	18.93%
分地区					
东北地区	42,032,453.67	0.64%	53,320,611.70	1.79%	-21.17%
华北地区	305,427,732.52	4.65%	108,086,298.84	3.62%	182.58%
西南地区	791,166,188.06	12.04%	591,438,602.93	19.83%	33.77%
华南地区	783,468,807.28	11.92%	599,311,533.73	20.10%	30.73%
华东地区	4,489,684,646.10	68.32%	1,519,603,224.75	50.96%	195.45%
国外	52,217,446.35	0.79%	44,474,772.64	1.49%	17.41%
其他业务	107,904,556.00	1.64%	66,042,179.96	2.21%	63.3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6,571,901,829.98	100.00%	2,982,277,224.55	100.00%	120.3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1) 锂矿采选及锂盐制造	5,313,256,990.52	2,136,599,821.52	59.79%	274.20%	146.70%	20.79%
(2) 电机	1,127,653,173.19	869,329,217.24	22.91%	-22.58%	-22.80%	0.22%
分产品						
1、锂矿采选及锂盐制造	5,313,256,990.52	2,136,599,821.52	59.79%	274.20%	146.70%	20.79%
2、传统电机	785,279,476.32	600,795,770.40	23.49%	-11.02%	-9.44%	-1.33%
分地区						
华东地区	4,489,684,646.10	1,770,498,311.19	60.57%	195.45%	72.89%	27.96%
西南地区	791,166,188.06	476,417,648.11	39.78%	33.77%	20.80%	6.46%
华南地区	783,468,807.28	504,231,162.36	35.64%	30.73%	12.48%	10.4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锂矿采选及锂盐制造	销售量	吨	12,526.19	12,437.70	0.71%
	生产量	吨	12,954.86	12,778.08	1.38%
	库存量	吨	911.05	482.38	88.87%
电机	销售量	台	752,892.00	1,239,642.00	-39.27%
	生产量	台	747,722.00	1,242,534.00	-39.82%
	库存量	台	82,229.00	87,399.00	-5.9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电机销售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39.27%，生产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39.82%，库存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5.92%，主要是报告期内伺服电机需求量减少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1. 锂矿采选及锂盐制造	直接材料	1,915,385,895.9	89.64%	539,014,796.64	62.79%	26.85%

		8				
1. 锂矿采选及锂盐制造	直接工资	26,398,538.61	1.24%	119,474,384.91	14.20%	-12.96%
1. 锂矿采选及锂盐制造	制造费用	194,815,386.93	9.12%	207,588,854.24	23.01%	-13.89%
2. 电动机（不含伺服）	直接材料	577,759,276.92	87.29%	657,321,033.75	87.15%	0.14%
2. 电动机（不含伺服）	直接工资	48,877,208.89	7.38%	57,359,632.85	7.61%	-0.23%
2. 电动机（不含伺服）	制造费用	35,253,277.32	5.33%	39,502,896.71	5.24%	0.09%
3. 伺服电机	直接材料	188,755,793.28	91.00%	340,943,620.91	91.69%	-0.69%
3. 伺服电机	直接工资	11,351,965.03	5.47%	19,812,042.19	5.33%	0.14%
3. 伺服电机	制造费用	7,331,695.80	3.53%	11,068,758.63	2.98%	0.55%
4. 汽车生产制造	直接材料	9,474,345.38	82.01%	5,872,983.16	42.40%	39.61%
4. 汽车生产制造	直接工资	958,301.32	8.29%	2,689,292.10	19.42%	-11.13%
4. 汽车生产制造	制造费用	1,120,910.31	9.70%	5,287,154.30	38.18%	-28.48%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因新设子公司增加 4 家合并单位，分别为江西江特节能电机有限公司、宜丰县江腾锂业有限公司、宜丰银锂锂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和宜丰金锂锂电新能源有限公司；本期因清算子公司宜春市银宇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减少 1 家合并单位。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839,871,803.5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3.2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975,358,761.06	14.85%
2	客户 2	878,908,553.68	13.37%
3	客户 3	358,036,460.18	5.45%
4	客户 4	317,729,557.52	4.83%
5	客户 5	309,838,471.15	4.71%
合计	--	2,839,871,803.59	43.2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06,459,970.9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5.0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95,461,747.68	6.08%

2	供应商 2	163,182,698.00	5.08%
3	供应商 3	155,307,772.19	4.83%
4	供应商 4	154,474,635.12	4.81%
5	供应商 5	138,033,117.91	4.29%
合计	—	806,459,970.90	25.0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5,432,740.62	54,131,229.91	2.40%	
管理费用	187,327,389.28	153,099,461.30	22.36%	
财务费用	57,246,201.71	56,026,899.27	2.18%	
研发费用	269,306,377.25	112,388,265.93	139.62%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TYP 系列变频调速永磁同步电动机的研发	研发变频调速永磁同步电动机	项目已完成	进行批量生产	提升公司永磁电机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TYJB 系列搅拌与混合设备用永磁同步电动机的研发	研发搅拌与混合设备用永磁同步电动机	项目已完成	进行批量生产	提升公司专用行业永磁电机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TYBZ 系列半直驱变频调速永磁同步电动机的研发	研发半直驱变频调速永磁同步电动机	项目已完成	进行批量生产	提升公司永磁电机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TYDZ 系列低速直驱变频调速永磁同步电动机的研发	研发低速直驱变频调速永磁同步电动机	项目已完成	进行批量生产	提升公司专用行业永磁电机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YQPF 塔机起重专用大功率方形变频调速电机的研发	研发塔机起重专用大功率方形变频调速电机	项目已完成	塔机起重市场推广应用	巩固行业地位，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TZ435XS-230-2500 高度集成式增程式发电机的研发	研发符合用户要求的车辆增程式发电高度集成式增程发电机系统。	项目已完成	进行批量生产	提升行业地位，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JTZC100-4-3000 低振动舰用永磁电机研发	研发符合用户要求的低振动舰用永磁电机	项目已完成	进行批量生产	提升行业地位，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清华大学轮毂电机的研发	研发符合用户要求的车用轮毂试验电机	项目已完成	验证试验电机性能，为清华大学研发轮毂电机提供相应数据	提升公司形象，加深公司与高校的产学研合作关系
YE4 (H355-450) 系列三相异步电动机的研发	研发高效率大功率三相异步电动机	项目已完成	进行批量生产	推动电机行业的技术进步，赶超国际先进水平，有利于节约能源、改善环境，有利于国家节能减排目标的实现。
YPE132M2-6-HZ-ZT065 海上	开发新能源风电行业产	项目已完成	风电市场推广应用	巩固行业地位，提升公

风电变频偏航电机的研发	品, 提高公司销售额			司盈利能力, 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纺织用两相 35 耙式可调步进电机	增加纺织行业电机种类	项目已完成	进行批量生产	巩固行业地位, 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小型工业机器人驱控一体电机	拓展驱控一体电机种类	项目已完成	进行批量生产	巩固行业地位, 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130 民用赛车模拟用电机开发	开发新行业	项目已完成	进行批量生产	巩固行业地位, 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IE4 高效扶梯电机	满足高端市场需求, 扩大市场份额, 提高竞争力	部分规格小批量供货	进行批量生产	巩固行业地位, 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斜齿轮主机开发	满足高端市场需求, 扩大市场份额, 提高竞争力	样机测试阶段	进行批量生产	巩固行业地位, 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锂辉石与锂云母冶金工序可以通用的工艺设备研究	使锂辉石线前段可利用锂辉石或锂云母制备碳酸锂	项目已完成	改造锂辉石冶金工序, 使其能使用锂辉石和锂云母两种原料生产碳酸锂	提高车间设备的利用率, 使车间设备能够充分利用。可根据原料供应情况进行生产。
锂云母预处理的工艺研究	提高转晶率	项目已完成	锂云母锂回收率在原有的基础上提升 3-5%	通过提升锂的回收率, 提高了原材料的利用率, 降低了生产成本。
采用连续碳化法制备高纯度碳酸锂工艺研究	丰富公司产品结构	项目预计 2023 年二季度完成	1) 利用部分低纯度碳酸锂制备电池级碳酸锂; 2) 利用电池级碳酸锂制备高纯碳酸锂 (主含量 > 99.95%)	产品升级, 提升产品品质, 丰富产品结构, 增加产品市场竞争力。
磷酸二氢锂制备工艺研究	丰富公司产品结构	项目已完成	制备 99.9% 磷酸二氢锂	新产品制造, 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硅渣二次煅烧	解决硅渣含锂过高问题	项目已完成	进一步回收硅渣中氧化锂	1) 缓解因锂云母价格上升引起制造成本升高 2) 对硅渣进一步回收利用
硅渣综合利用	解决硅渣堆积问题	项目预计 2023 年二季度完成	综合利用现有硅渣	解决硅渣中转问题与处理问题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336	234	43.5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01%	7.51%	2.5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22	85	43.53%
硕士	7	6	16.6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04	52	100.00%
30~40 岁	111	87	27.59%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 (元)	269,306,377.25	112,388,265.93	139.6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10%	3.77%	0.3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 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4,426,670.44	2,528,840,604.29	14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6,917,110.26	2,129,583,745.00	10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7,509,560.18	399,256,859.29	357.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1,925.11	20,934,830.42	-91.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803,193.07	145,333,424.57	248.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971,267.96	-124,398,594.15	-305.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8,352,063.05	2,407,178,288.89	-58.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4,274,028.29	2,455,109,086.15	-11.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921,965.24	-47,930,797.26	-2,311.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727,345.66	226,496,536.76	-25.9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 357.73%，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回款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305.13%，主要是报告期内资产投入、投资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2,311.65%，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减	
货币资金	1,002,299,464.56	13.86%	746,414,405.58	13.75%	0.11%	
应收账款	553,411,572.58	7.66%	532,539,220.17	9.81%	-2.15%	
存货	1,177,955,538.60	16.29%	655,664,404.16	12.08%	4.21%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500,014.85	0.05%	14.44	0.00%	0.05%	
固定资产	1,862,754,913.61	25.77%	1,547,023,224.56	28.49%	-2.72%	
在建工程	82,264,405.72	1.14%	101,425,142.04	1.87%	-0.73%	
使用权资产	2,310,569.56	0.03%	1,245,500.03	0.02%	0.01%	
短期借款	546,302,888.89	7.56%	1,569,870,896.53	28.91%	-21.35%	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60,792,540.49	0.84%	154,404,613.18	2.84%	-2.00%	
长期借款	0.00		144,065,972.22	2.65%	-2.65%	
租赁负债	796,374.17	0.01%	673,692.52	0.01%	0.00%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790,054.50	653,809.16						2,443,863.66
金融资产小计	1,790,054.50	653,809.16						2,443,863.66
上述合计	1,790,054.50	653,809.16						2,443,863.66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389,010,439.17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8,251,254.28	矿山生态修复基金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19,500,000.00	司法冻结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496,593,415.48	向银行质押融资
应收账款	83,488,941.67	向银行质押融资
其他应收款	298,125,354.58	向银行质押融资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644,662,768.03	向银行抵押融资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487,141,363.14	向银行抵押融资
固定资产-办公设备	124,917.24	向银行抵押融资
固定资产-运输工具	981,966.80	向银行抵押融资
固定资产-其他设备	136,550.35	向银行抵押融资
在建工程	46,434,072.41	向银行抵押融资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15,916,180.18	向银行抵押融资
无形资产-采矿权	20,411,871.11	向银行抵押融资
无形资产-探矿权	25,039,935.18	向银行抵押融资
合计	2,635,819,029.62	

(1)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人民币 389,010,439.17 元银行存款质押、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496,593,415.48 元质押和公司为子公司担保等方式向银行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848,258,549.67 元。

(2) 2020 年 9 月 10 日,公司(或称借款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本银团的牵头行、代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袁州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及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以下简称银团或参与行)签订了《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 188,872.869 万元债务优化银团协议》(协议编号:202007002176 号),协议有效期三年,自 2020 年 9 月 1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0 日。公司以存量的借款合同分别向银团申请组建债务优化银团,在借款人原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继续有效的前提下,提供银团相关服务。银团参加行同意以原借款合同金额为限,以不超过人民币 188,872.869 万元的授信额度,参加本债务优化银团。各参加行在不改变原有抵押、保证、信用等担保方式的情况下,做到不押贷、不压贷、不断贷。各参加行债权原为抵押担保的,不再享受新增抵、质押担保;各参与行债权原为信用及保证类的,借款人同意新增抵、质押担保,抵、质押合同另行签订,并授权代理行办理担保登记或变更事宜。

在上述银团协议基础上,为保证银团参与行(以下简称权利人)最高额人民币 188,872.869 万元权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以下列资产抵押、质押,并与代理行签订了以下协议:

1) 2020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公司、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本银团的牵头行、代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2020101200217601),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公司、江西江特电动车有限公司、江西江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宜春市泰昌矿业有限公司、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宜春市新坊钨铋有限公司、宜春县江特锂业有限公司、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抵押人)相关土地、房产、设备及在建工程等作价 1,469,847,937.60 元(其中房屋建筑物 745,892,244.55 元、土地使用权 119,021,703.73 元、机器设备 556,224,721.85 元、在建工程 48,709,267.46 元)抵押给权利人。

2) 2020 年 12 月 5 日,公司(以下简称出质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本银团的牵头行、代理行)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编号 2020101200217602),以公司应收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债权 15,000 万元债权质押给权利人。

3) 2020 年 12 月 5 日,公司(以下简称出质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本银团的牵头行、代理行)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编号 2020101200217603),以公司应收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债权 31,800 万元、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应收新能源汽车补助款 13,235 万元债权质押给权利人。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质押债权账面余额 1,471,487,721.21 元，其中应收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98,125,354.58 元；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应收新能源汽车补助款 83,488,941.67 元。抵押资产账面价值 1,089,873,424.96 元，包括土地、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和在建工程。

(3) 2022 年 3 月 28 日，子公司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0120200504-2022 年城西（抵）0030 号），公司以一处不动产（浙（2017）余杭区不动产权第 0148380 号）抵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融资提供最高限额 9,363.00 万元融资抵押担保。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本抵押合同向银行抵押借款 6,000.00 万元。

(4) 2021 年 2 月 7 日，公司子公司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春银锂）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宜春银锂以机器设备抵押为本公司向银行融资最高余额 6,750 万元提供担保。抵押期限 2021 年 2 月 7 日至 2024 年 2 月 6 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本抵押合同并同江特集团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借款 4,900.00 万元。

(5) 2021 年 9 月 17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分别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本公司以探矿权、采矿权抵押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限额 3 亿元融资抵押担保，抵押期限 2021 年 9 月 17 日至 2024 年 9 月 16 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本抵押合同作为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融资的补充担保。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8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130,769.62	17,690.36	130,769.62		62,305.51	47.65%	0	不适用	0
合计	--	130,769.62	17,690.36	130,769.62	0	62,305.51	47.65%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详见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锂云母年产1万吨碳酸锂及副产铷铯综合利用项目	是	83,953.06	68,464.11	2,474.18	68,464.11	100.00%		0	不适用	否
2、利用锂辉石年产1.5万吨锂盐项目	是		5,018.81	929.48	5,018.81	100.00%		0	不适用	否
3、九龙汽车智能制造技改项目	是	50,033						0	不适用	否
4、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43,000		43,000	100.00%		0	不适用	否
5、募投项目结项,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14,286.7	14,286.7	14,286.7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3,986.06	130,769.62	17,690.36	130,769.62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0	0	0	0	0.0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3,986.06	130,769.62	17,690.36	130,769.62	--	--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锂云母年产 1 万吨碳酸锂及副产铷铯综合利用项目”和“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受碳酸锂价格波动影响，项目进度未按募投承诺的进度完成。“锂云母年产 1 万吨碳酸锂及副产铷铯综合利用项目”已完成建设并于本期结项，“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中“年产 0.5 万吨氢氧化锂生产线”于 2020 年 11 月终止建设，“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中“年产 1 万吨碳酸锂生产线”已完成建设并于本期结项。 注：（1）公司锂云母年产 1 万吨碳酸锂及副产铷铯综合利用项目、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效益未单独核算。（2）“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除募集资金投入外，也已投入自有资金进行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及其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公司终止“九龙汽车智能制造技改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医药工业园彬江特种机电产业基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终止“九龙汽车智能制造技改项目”，同时变更该项目募集资金 468,165,574.76 元及其利息用于“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子公司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募投项目“锂云母年产 1 万吨碳酸锂及副产铷铯综合利用项目”和“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拟部分终止，形成的结余资金 43,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3）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募投项目“锂云母年产 1 万吨碳酸锂及副产铷铯综合利用项目”和“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终止结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8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第三十八次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365,361,828.89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20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365,361,828.89 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对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18]第 005227 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公司保荐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置换事宜发表了书面同意的意见。2018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 365,361,828.89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2018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使用期限自本预案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8 年 12 月公司累计使用 59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的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590,000,000.00 元。（2）2019 年 12 月 3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7.84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使用期限自本预案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9 年公司累计使用 988,294,707.39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9 年度累计归还 823,500,000.00 元至募集资金账户，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的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754,794,707.39 元。（3）2020 年 12 月 3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1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使用期限自本预案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0 年公司累计使用 312,000,011.68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度累计归还 327,485,360.92 元至募集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30,000,000.00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的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309,309,358.15 元。（4）2021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79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使用期限自本预案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1 年公司累计使用 1.79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1 年度累计归还 310,575,015.90 元至募集资金账户，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的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177,734,342.25 元。（5）2022 年 5 月 19 日，公司归还 34,100,000.00 元至募集资金账户，另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期公司将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43,634,342.25 元直接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14,286.70 万元,其中:“锂云母年产 1 万吨碳酸锂及副产铷铯综合利用项目”结余资金 7,640.17 万元,“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结余资金 6,646.53 万元,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对上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锂云母年产 1 万吨碳酸锂及副产铷铯综合利用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 1,799.91 万元、募投项目“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 3,924.39 万元后续将以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结算支付。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已结项,募投专户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	九龙汽车智能制造技改项目	5,018.81	929.48	5,018.81	100.00%			不适用	否
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锂云母年产 1 万吨碳酸锂及副产铷铯综合利用项目	7,848.78		7,848.78	100.00%			不适用	否
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	35,151.22		35,151.22	100.00%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结项,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锂云母年产 1 万吨碳酸锂及副产铷铯综合利用项目	7,640.17	7,640.17	7,640.17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结项,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	6,646.53	6,646.53	6,646.53				不适用	否
合计	--	62,305.51	15,216.18	62,305.51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 国内汽车市场和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增速和引导政策发生变化,影响了原九龙汽车智能制造技改项目的可行性。其中,2019 年 3 月国家四部委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19〕138 号文),								

	<p>进一步提高了新能源汽车申请补贴的技术标准、进一步降低了补贴金额。九龙汽车原进入工信部目录的新能源车型已不适用于新的政策引导标准，现有产品线需要进一步开发和调整；另一方面，随着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和汽车市场的开放，行业的竞争程度继续提高，九龙汽车的产销量受到影响，业绩出现亏损。因此，原有的九龙汽车智能制造技改项目方案已不满足当前的市场和政策的需求。与此同时，新能源汽车整体产销量和动力电池装机量依旧处于增长态势，环境保护和汽车产业升级的需要使得新能源汽车和锂电材料依旧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数码3C产品对锂电池的需求依然旺盛，因此，锂电池的广泛应用对锂盐的需求不断增加。公司已具有长期的锂盐项目经营经验，并拥有稳定的澳洲锂辉石精矿供应渠道，确保公司锂辉石资源的供应。因此，公司终止“九龙汽车智能制造技改项目”，同时变更该项目募集资金 468,165,574.76 元及其利息用于“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p> <p>2019年11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的议案》，2019年11月26日，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的议案》。</p> <p>(2) 鉴于“锂云母年产1万吨碳酸锂及副产铷铯综合利用项目”和“利用锂辉石年产1.5万吨锂盐项目”的年产1万吨碳酸锂生产线部分已达到可使用状态，受碳酸锂价格下跌影响，“利用锂辉石年产1.5万吨锂盐项目”的年产0.5万吨氢氧化锂生产线部分可行性降低拟终止建设，因此，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除已签订合同外不会新增项目实施合同、不会新增投资金额。公司拟继续执行已签订合同，并根据实际进度使用募集资金结算尚需支付款项30,782.07万元（其中“锂云母年产1万吨碳酸锂及副产铷铯综合利用项目”应付19,116.73万元；“利用锂辉石年产1.5万吨锂盐项目”应付11,665.34万元）。截止2020年10月31日，预计募集资金节余43,428.88万元，该募集资金已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其中43,000.00万元直接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020年11月1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年12月3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3) 除前期已审议并终止的项目外，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经完成项目建设并都处于正常生产运行状态，且由于已结项项目合同余款等应付未付款项支付尚需一定时间，本期公司对相关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已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和节余募集资金14,377.4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包括募投项目“锂云母年产1万吨碳酸锂及副产铷铯综合利用项目”结项结余资金7,640.17万元（含已结项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1,799.91万元）、募投项目“利用锂辉石年产1.5万吨锂盐项目”结项结余资金6,646.53万元（含已结项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3,924.39万元）和利息净收益90.79万元。</p> <p>2022年10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2年11月15日，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利用锂辉石年产1.5万吨锂盐项目”受碳酸锂价格波动影响，项目进度未按募投承诺的进度完成。“利用锂辉石年产1.5万吨锂盐项目”中“年产0.5万吨氢氧化锂生产线”于2020年11月终止建设。除已终止项目外“利用锂辉石年产1.5万吨锂盐项目”中“年产1万吨碳酸锂生产线”已完成建设并于本期结项。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大力发展智能电机产业，持续打造锂产业核心竞争力”的战略方针，聚焦资源，发挥优势，优化公司管控与赋能，全面提升经营质量，朝着建成“全国智能电机细分龙头”和“全球大型锂盐供应商”的战略目标努力。

（二）2023 年经营计划

2023 年，公司将继续围绕战略目标稳健发展，在面对诸多挑战的同时，做好以下工作：

1、稳步推进新老项目，保障锂盐产能逐步释放

资源端：公司将持续推进茜坑、梅家、牌楼三个矿区的“探转采”工作以及宜春以外的矿产资源获取、落地，丰富公司现有的矿产资源种类，进一步增加公司的矿产资源储备，进一步提升公司锂板块的盈利能力以及市场竞争力；

冶炼端：依托宜春银锂，结合资源保障情况，推进宜春及宜春以外锂盐项目的投资进度，力争快速实现产能和产量爬升，以量补价；

目标：立足宜春，放眼世界，积极寻求优质的矿产资源项目，锂板块不断向有色金属领域拓展，形成智能电机，有色金属双轮驱动的发展格局。

2、坚持以创新为导向，提升自动化、数字化水平

继续推动公司向自动化、数字化转型，系统开展生产车间的智能化改造提升，提升产品和服务水平。开展核心技术攻关，加大对新能源、军工等新品类电机的研发投入，促进科技成果高效转化，把握细分市场新机会，打开新的盈利增长空间。

3、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和人才队伍建设

公司将继续践行“以人为本，公平公正，任人唯贤”的人力资源管理办法，继续实行多元、开放的人才引进政策，不断完善人才晋升制度和建立多层次激励方案，特别是以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为核心的中长期激励机制，为员工创造充分的成长空间和发展机会，吸引更多人才的加入，力争在锂电和智能电机领域分别培养出专业能力过硬、经验丰富的人才队伍。

4、进一步强化治理，完善内控

公司将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加强内部风险管理，推动建设“科学决策、高效执行”的公司治理机制。切实落实公司内控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市场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不断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推进各项工作提质增效，为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奠定坚实有力的基础。

5、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做好投资者关系工作

公司将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发布的相关法规的要求，继续规范信息披露工作，提升信息披露工作的整体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障全体投资者的知情权，以便投资者做出明智的投资决策。公司将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咨询热线、公司邮箱、反路演等多种途径，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倾听投资者的意见，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提高投资者的满意度和信任度。

（三）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风险

当前，国际环境错综复杂，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给经济发展带来较大不确定性。公司电机业务的主要产品为建机电机、起重冶金电机、风电配套电机、伺服电机、军工电机、新能源汽车电机等，主要应用于为建筑、冶金、风电、军工、新能源汽车、各类机械等领域；锂业务的主要产品为碳酸锂，主要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消费电子等领域。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变化对公司产品的销售会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高度关注宏观经济变化，通过分析优化公司战略，灵活调整发展思路，同时进一步内部控制与成本管理，提升市场竞争实力，提高企业抗风险能力。

2、锂价波动的风险

锂所属的有色金属行业具有周期性特点，受供求关系以及行业政策的影响，过往锂产品的价格存在较大波动性。公司锂业务的主要产品为电池级、工业级碳酸锂，如果相关锂产品市场价格长时间、持续大幅下跌，则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虽从过往的经验来看，锂价存在周期性的价格波动风险，但基于当前国家对新能源汽车和储能行业的大力扶持和行业的持续高景气，在未来可预见的相当一段时间内，锂行业基本面仍将持续向好。公司将依托资源优势，严控成本，增加研发投入，持续改进工艺和设备管理水平，加大与产业链下游企业的协同协作，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电机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铸件、漆包线、圆钢、硅钢片、稀土永磁材料，锂盐生产主要涉及的原材料有纯碱、天然气、锂精矿，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上涨，导致公司成本加重，对公司产品的毛利率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电机业务方面，公司将积极寻找除原材料这类不可控因素外能够实现降本增效的改进点，如创新产品设计，通过提升产品设计，减少对原材料与部分器件的依赖；另一方面，做好资源整合，建立稳定的供应链体系，降低物流、人工成本等多种方式来提高产品服务附加值，让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锂业务方面，公司将加快茜坑、牌楼、梅家矿区的“探转采”工作，尽快形成采矿能力，提高原材料自供比例。同时，结合资源保障情况，推进宜春及宜春以外锂盐项目的投资进度，以量补价，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4、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人员的不断增加，公司的组织结构、管理体系将日趋复杂化，这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和挑战。如果公司的管理能力无法跟上公司扩张的节奏，组织模式和管理架构无法随着规模扩大进行调整和完善，将可能会阻碍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开展甚至错失发展机遇，从而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益和未来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战略规划及行业发展形势，持续完善公司治理，通过管理流程的优化与更新，不断地调整与改进，同时向优秀企业学习借鉴先进的管理经验，不断创新管理机制，以应对公司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2月24日	江特电机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2022年2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2176江特电机调研活动信息20220224》(编号:2022-01)
2022年03月10日	江特电机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2022年3月1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	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2176江特电机调研活动

				系活动记录表		信息 20220310》(编号: 2022-02)
2022 年 03 月 11 日	江特电机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 2022 年 3 月 14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2176 江特电机调研活动信息 20220311》(编号: 2022-03)
2022 年 03 月 15 日	江特电机办公楼会议室腾讯会议系统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 2022 年 3 月 1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2176 江特电机调研活动信息 20220315》(编号: 2022-04)
2022 年 03 月 16 日	江特电机办公楼会议室腾讯会议系统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 2022 年 3 月 1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2176 江特电机调研活动信息 20220316》(编号: 2022-05)
2022 年 03 月 17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 2022 年 3 月 2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2176 江特电机调研活动信息 20220317》(编号: 2022-06)
2022 年 03 月 18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 2022 年 3 月 2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2176 江特电机调研活动信息 20220318-20220320》(编号: 2022-07)
2022 年 04 月 29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 2022 年 5 月 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2176 江特电机调研活动信息 20220429》(编号: 2022-08)
2022 年 05 月 11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 2022 年 5 月 1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2176 江特电机调研活动信息 20220511》(编号: 2022-09)
2022 年 05 月 13 日	“江特电机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	其他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江特电机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2176 江特电机业绩说明会 20220513》(编号: 2022-10)
2022 年 06 月 08 日	茜坑矿区、狮子岭矿区、银锂新能源、江特电机总部大楼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22 年 6 月 1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2176 江特电机调研活动信息 20220609》(编号: 2022-11)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公司总部、银锂新能源、宜丰矿区	实地调研	个人	详见 2022 年 7 月 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002176 江特电机调研活动信息 20220701》 (编号: 2022-12)
2022 年 09 月 20 日	江特电机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22 年 9 月 2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002176 江特电机调研活动信息 20220923》 (编号: 2022-13)
2022 年 10 月 14 日	江特电机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 2022 年 10 月 1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002176 江特电机调研活动信息 20221017》 (编号: 2022-14)
2022 年 10 月 28 日	电话会交流、江特电机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其他	机构	详见 2022 年 10 月 3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002176 江特电机调研活动信息 20221031》 (编号: 2022-15)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控体系建设，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修订完善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报告期内的公司治理各项具体工作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聘请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会议的合法性；公司积极以网络投票等方式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使其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均邀请见证律师依规进行现场见证。

2、公司与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权力，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等均没有产生不利的影 响，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等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董事与董事会。公司制定并完善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等相关规则。公司现任董事具备任职资格，董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按时出席相关会议，积极参加培训，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务的决策，履行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立和实际运行，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补充。公司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独立董事能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依照相关的法律、法规。

4、监事与监事会。公司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的任职资格、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关联交易情况等发表意见并对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8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5、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并完善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范，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秘书及证券部负责信息披露工作，通过接待股东来访、机构调研、互动易回复、投资者热线等方式来增强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接待投资者及调研机构的来访和咨询，及时答复投资者互动交流平台的提问，对待来访接待工作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障所有投资者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是独立从事生产经营的企业法人，拥有独立、完整的科研、生产、采购、销售体系，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依赖于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

2、资产独立性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资产权属明确，不存在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违规占用本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土地使用权、办公楼、厂房、全部生产设备及生产配套设施，并拥有独立注册的商标，各种资产权属清晰、完整，没有依赖股东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3、人员独立性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没有在股东单位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行政职务，也没有在股东单位领薪；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越过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而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员工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关联方，并执行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4、机构独立性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经营层等机构及相应的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适应生产经营需要设立了企业管理部、监审部、人力资源管理部、投资发展部、销售管理部、采购管理部、技术管理部、设备管理部等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按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公司与股东单位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股东单位干预本公司组织机构设立与运作的情况。

5、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中心，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帐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银行帐户的现象；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不存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的情形；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公司没有向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单位或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也不存在将公司的借款转借给股东单位使用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1.24%	2022 年 02 月 14 日	2022 年 02 月 15 日	2022 年 2 月 15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2-012 号公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1.25%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2 年 04 月 26 日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临 2022-029 号公告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1.59%	2022 年 06 月 13 日	2022 年 06 月 14 日		2022 年 6 月 14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47 号公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40%	2022 年 09 月 05 日	2022 年 09 月 06 日		2022 年 9 月 6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2-063 号公告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5.28%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1 日		2022 年 10 月 11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2-071 号公告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19%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022 年 11 月 16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2-086 号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胡春晖	董事长	现任	男	45	2020 年 12 月 03 日	2025 年 06 月 13 日	0	0	0	0	0	
卢顺民	董事	现任	男	55	2006 年 09 月 10 日	2025 年 06 月 13 日	367,271	0	0	0	367,271	
李文君	董事	现任	男	38	2020 年 12 月 03 日	2025 年 06 月 13 日	0	0	0	0	0	
朱文希	董事	现任	女	24	2022 年 06 月 13 日	2025 年 06 月 13 日	0	0	0	0	0	
陈伟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8	2019 年 08 月 08 日	2025 年 06 月 13 日	0	0	0	0	0	
王芸	独立董	现任	女	57	2020 年	2025 年	0	0	0	0	0	

	事				12月03日	06月13日						
朱玉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22年06月13日	2025年06月13日	0	0	0	0	0	
张平森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8	2019年08月08日	2025年06月13日	20,100	0	0	0	20,100	
刘秋香	监事	现任	女	37	2018年10月25日	2025年06月13日	0	0	0	0	0	
章涛	监事	现任	男	48	2022年06月13日	2025年06月13日	5,000	5,000	0	0	10,000	任职前增持
梁云	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9年08月08日	2025年06月13日	11,250	0	0	0	11,250	
蒋孝安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0	2022年06月13日	2025年06月13日	0	0	0	0	0	
杨晶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4	2019年08月08日	2025年06月13日	0	0	0	0	0	
周咏志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22年06月13日	2025年06月13日	0	0	0	0	0	
朱晓佼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35	2022年06月13日	2025年06月13日	0	0	0	0	0	
朱军	董事	离任	男	58	2006年09月10日	2022年06月13日	458,441	0	0	0	458,441	
罗清华	董事	离任	男	52	2016年05月18日	2022年06月13日	104,100	0	0	0	104,100	
徐彦如	董事	离任	男	59	2020年12月03日	2022年03月16日	0	7,000	0	0	7,000	辞职后增持
徐征	董事	离任	男	43	2020年12月03日	2022年06月13日	0	0	0	0	0	
刘萍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57	2016年05月18日	2022年06月13日	0	0	0	0	0	
严刚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9	2019年08月08日	2022年06月13日	0	0	0	0	0	
张小英	监事	离任	女	59	2009年12月12日	2022年06月13日	3,792	0	0	0	3,792	
闵银章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60	2017年06月15日	2022年06月13日	900	0	0	0	900	
合计	--	--	--	--	--	--	970,854	12,000	0	0	982,85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徐彦如先生因工作变动，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再适宜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务。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和新一届经营管理层的选聘工作。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徐彦如	董事	离任	2022年03月17日	工作变动，不再适宜担任上市公司董事
朱军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6月13日	换届
罗清华	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6月13日	换届
徐征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6月13日	换届
刘萍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6月13日	换届
严刚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6月13日	换届
张小英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6月13日	换届
闵银章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6月13日	换届
朱文希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6月13日	换届
朱玉华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6月13日	换届
章涛	监事	被选举	2022年06月13日	换届
周咏志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6月13日	工作需要
朱晓佼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6月13日	工作需要
蒋孝安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2年06月13日	工作需要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胡春晖先生，董事长。197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2年12月至2014年6月任宜春市锂电局产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负责人）；2014年6月至2018年4月担任宜春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锂电产业服务中心主任；2018年4月至2020年5月任宜春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锂矿资源管理科科长；2020年5月至2020年11月任宜春市工信局锂电新能源与新兴产业推进科科长；2020年12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朱军先生，名誉董事长。1964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9年至今，先后担任过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人大常委、宜春市工商联副会长、宜春市政协常委，现任江西省人大代表、宜春市人大委员、江西省工商联（总商会）副主席。2009年至2020年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2月起兼任江西江特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6月起任公司名誉董事长。

卢顺民先生，董事。1967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9年起至2022年8月任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12月起兼任江西江特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文君先生，董事。1985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任宜春市袁州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3月至2016年5月任宜春市袁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融资部副部长（主持融资部工作）；2016年5月至2018年12月任宜春市袁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融资部部长；2018年12月至今任宜春市袁州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宜春市袁州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支部书记。

朱文希女士，董事。199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澳大利亚悉尼麦考瑞商学院经济学本科学历，澳大利亚悉尼科技大学金融学研究生学历，曾在澳洲 Tawana 公司、悉尼 168 投资公司和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实习，目前在 UBSS 大学经济 MBA 在读，2022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

陈伟华先生，独立董事。1954 年出生，电机专业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上海电器科学研究（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特别顾问，卧龙电驱、中电电机独立董事。2014 年 10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上海电机系统节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兼任国家中小型电机及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上海电机系统节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上海中小型电机及系统技术创新服务平台主任、全国电机能效提升产业联盟副理事长兼专家委员会主任、上海市节能服务产业协会副会长、上海市能效检测战略联盟副理事长。

王芸女士，独立董事。1966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注册会计师（非执业）。2009 年至 2016 年曾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为华东交通大学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江西 3L 医用制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朱玉华先生，独立董事。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毕业。1988 年 3 月就职有色金属技术经济研究院，长期从事有色金属标准化、质量、技术咨询工作，历任标准中心副主任、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2003 年 12 月被评为国资委教授级高工，2012 年享受国务院所授政府特殊津贴。曾任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主持起草重要国家标准、国际标准十余项。现任国家新材料产业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标准化专家委员会委员、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6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张平森先生，监事会主席。1964 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中级教师职称。2010 年在公司审计部门工作，现任公司审计中心主任，2019 年 8 月 8 日起任本公司监事。

刘秋香女士，监事。1985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0 年至 2020 年任公司人事党务工会主管；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办副主任兼企管处经理；2018 年至今兼任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2018 年 10 月 25 日起任公司职工监事。

章涛先生，监事。1974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技师、中级工程师职称。1992 年参加工作，先后在公司模具车间、机修车间、技术部、下属子公司江西江特电动车公司、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工作。2013 年 2 月担任江西江特电动车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10 月兼任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9 月担任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2022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3、高管

梁云先生，总经理。中国国籍，1975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10 年起任公司专用事业部总经理，2012 年兼任天津华兴电机公司董事长，2016 年 5 月起任公司副经理，2019 年 8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蒋孝安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安徽财经大学，本科学历。拥有证券从业资格、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高级理财规划师。历任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和董事会秘书，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和董事会秘书。现任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8 月加入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和投资总监职务，2022 年 6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杨晶先生，财务总监。中国国籍，1978 年出生，会计学本科学历。2006 年至 2009 年任公司财务部工作，先后任会计、主办会计；2010 年 1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监审部经理；2009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本公司监事，2019 年 8 月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周咏志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1977 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 年至 2019 年，任江西江特锂电材料有限公司销售总监、执行副总、总经理等职务；2019 年 8 月至今，担任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2022 年 6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朱晓佼女士，副总经理。中国国籍，1987 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拥有中级采购职业能力等级资格。历任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19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和采购总监职务；2022 年 6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卢顺民	江特电气	董事长			否
卢顺民	江特实业	董事长			否
李文君	宜春市袁州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以上人员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伟华	上海电器科学研究（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特别顾问			是
陈伟华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陈伟华	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王芸	华东交通大学	教授			是
王芸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王芸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王芸	江西 3L 医用制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王芸	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是
朱玉华	国家新材料产业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	委员			否
朱玉华	中国标准化专家委员会	委员			否
朱玉华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朱玉华	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梁云	江西省英露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否
蒋孝安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以上人员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2】4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3）。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聘用及薪酬发放标准的确定根据《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高管绩效管理办法》、《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效益奖励办法》等，上述相关规定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2022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均依据岗位职责、履职情况、绩效考核完成情况、公司经营业绩等进行综合考评后予以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胡春晖	董事长	男	45	现任	147.54	否
卢顺民	董事	男	55	现任	99.67	否
李文君	董事	男	38	现任	0	是
朱文希	董事	女	24	现任	5.02	否
陈伟华	独立董事	男	68	现任	8.67	否
王芸	独立董事	女	57	现任	8.67	否
朱玉华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5.02	否
张平森	监事会主席	男	58	现任	133.17	否
刘秋香	监事	女	37	现任	32.22	否
章涛	监事	男	48	现任	29.79	否
梁云	总经理	男	47	现任	193.65	否
蒋孝安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101.31	否
杨晶	财务总监	男	44	现任	140.55	否
周咏志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114.46	否
朱晓佼	副总经理	女	35	现任	108.18	否
朱军	董事	男	58	离任	94.05	否
罗清华	董事	男	52	离任	73.8	否
徐彦如	董事	男	59	离任	0	是
徐征	董事	男	43	离任	0	是
刘萍	独立董事	女	57	离任	3.67	否
严刚	独立董事	男	59	离任	3.67	否
张小英	监事	女	59	离任	54.12	否
闵银章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60	离任	58.8	否
合计	--	--	--	--	1,416.03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2年01月19日	2022年01月21日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九届董事会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2年04月06日	2022年04月08日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九届董事会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2年04月27日	2022年04月29日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2年05月20日	2022年05月21日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年06月13日	2022年06月14日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08月17日	2022年08月19日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年09月19日	2022年09月20日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10月26日	2022年10月28日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胡春晖	8	8	0	0	0	否	6
卢顺民	8	8	0	0	0	否	6
李文君	8	6	2	0	0	否	5
朱文希	4	0	4	0	0	否	2
陈伟华	8	0	8	0	0	否	4
王芸	8	0	8	0	0	否	5
朱玉华	4	0	4	0	0	否	2
朱军	4	4	0	0	0	否	1
罗清华	4	4	0	0	0	否	3
徐彦如	1	1	0	0	0	否	1
徐征	4	2	2	0	0	否	1
刘萍	4	0	4	0	0	否	3
严刚	4	0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公司会议，认真严谨审议公司各项议案，积极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各项决策的制定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独立董事通过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电话、邮件、现场考察等方式，与公司董事积极沟通交流，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续聘审计机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及其他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董事意见，并对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也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了积极建议，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王芸（召集人）、卢顺民、朱玉华	3	2022年04月26	1、审议《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无	无

			日	3、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审议《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资产报废及处置的议案》 6、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自查表 7、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事项的议案》 10、审议《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11、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12、审议《2022 年公司监审部工作计划》	一致通过所议事项。		
			2022 年 08 月 07 日	1、审议《关于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审部 2022 年第二季度工作情况总结及 2022 年第三季度工作计划》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议事项。	无	无
			2022 年 10 月 16 日	1、审议《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审部 2022 年第三季度工作情况总结及 2022 年第四季度工作计划》 3、审议《关于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陈伟华（召集人）、王芸、朱文希	2	2022 年 05 月 15 日	1、审议《关于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的议案》（逐项表决） 1.01 关于审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胡春晖的议案 1.02 关于审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卢顺民的议案 1.03 关于审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朱文希的议案 1.04 关于审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文君的议案 2、审议《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的议案》（逐项表决） 2.01 关于审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陈伟华的议案 2.02 关于审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朱玉华的议案 2.03 关于审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芸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议事项。	无	无
			2022 年 06 月 13 日	1、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职资格审查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议事项。	无	无
薪酬与考核	朱玉华（召	2	2022	1、审议《关于〈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经过充	无	无

委员会	集人)、陈伟华、朱文希	年 08 月 07 日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改<董监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4、审议《关于调整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5、审议《关于调整非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6、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7、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议事项。		
		2022 年 09 月 16 日	1、审议《关于<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制定<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高管绩效管理办法>的议案》 4、审议《关于制定<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效益奖励办法>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议事项。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14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36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36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442
销售人员	153
技术人员	336
财务人员	46
行政人员	387
合计	3,36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以上	17
本科	308
大专	374

高中以下	2,665
合计	3,364

2、薪酬政策

公司秉承“正顺勤乐”的核心价值观，持续定位有竞争力的薪酬政策。员工薪酬分为固定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固定工资部分由岗位价值、技能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工资部分以企业年度经营目标为导向，制定了全员绩效考核办法及与员工贡献奖励办法，搭建了公司内部考核平台，有效的激励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通过员工持股等股权激励多种方式吸引、激励人才，确保员工、企业和社会的和谐发展。

非现金收入的薪酬政策始终坚持以人为本，除按照国家和地方政策要求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意外伤害保险，提供通勤班车、员工宿舍、节日福利等常规福利之外，还制定了以“常怀感恩之心、爱岗敬业、和亲睦邻”为主题的系列员工活动，在创建和谐江特、阳光江特的同时提高了企业团队凝聚力。

3、培训计划

2022 年培训工作主要围绕管理类、生产技术知识为主，兼顾通用类知识。一是组织管理技术干部及重点岗位人员参加素质教育培训；二是组织管理技术干部参加管理知识培训；三是通过邀请外部厂家专业技术人员或内部专业技术人员对生产技术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四是进行了 322 人，为期两年的新型学徒制培训；五是组织企业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生产安全、办公软件等通用类知识的培训。全年公司共有 5420 多人参加培训，员工年人均学习课时累计达 6.5 小时，培训覆盖率 100%。公司相继开发了各种管理知识和技能知识提升的培训课程，有效提升了中高层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的能力素质和管理水平，增强了公司各类人才的业务知识和岗位技能，保证了公司各种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执行利润分配政策。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公司报告期内无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股权激励计划，无相应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1、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在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任职的中层管理人员；3、在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任职的核心骨干员工；4、经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120	2,232,175	无	0.13%	公司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合法方式。
1、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在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任职的中层管理人员；3、在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任职的核心骨干员工；4、经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员工。	40	1,385,000	无	0.08%	公司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合法方式。
1、公司监事；2、在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任职的中层管理人员；3、在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任职的核心骨干员工；4、经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员工。	72	607,450	无	0.04%	公司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合法方式。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胡春晖	董事长	0	149,091	0.01%
卢顺民	董事	0	70,000	0.00%
张平森	监事会主席	0	50,000	0.00%
刘秋香	监事	0	5,500	0.00%
章涛	监事	0	10,000	0.00%
梁云	总经理	0	80,000	0.00%
蒋孝安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0	67,273	0.00%
杨晶	财务总监	0	70,000	0.00%
周咏志	副总经理	0	111,818	0.01%
朱晓佼	副总经理	0	134,091	0.01%
朱军	名誉董事长	0	70,000	0.00%
罗清华	董事	0	70,00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本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报告期内，确认股份支付分摊费用 3,664,685.88 元，同时计入成本费用及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及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根据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并对主要指标做出超过 10%以上的修正）；（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2%，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2%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但小于 1.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江特电机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宜丰县江特锂业有限公司	2022年3月4日收到宜春市宜丰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 宜环行罚【2022】4号	脱水车间南侧事故应急池有少部分废水从池体裂缝处溢出	罚款 14 万元	无	安排了多辆工程机械进行河道清理并立即更换新的高压水泵。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5月23日收到宜春市袁州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 袁环罚【2022】5号	露天堆放工业固体废物	罚款 20 万元	无	公司高度重视，对发现的问题，立即整改，立即施工，在堆放场地搭建了一个钢结构一般固废仓库，将工业固体废物纳入室内管理。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1、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等。

2、对污染物的处理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噪声：公司采购低噪声设备，加强保养，对大噪声设备采取相应的消声、隔声、减震措施，监测结果达标。

废水：生活污水经过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生产废水经过自建污水处理站（中和反应池+絮凝沉淀池）预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排放至园区综合污水处理厂。

废气：焙烧废气经脱硫脱硝达到排放标准后排放，粉尘排放口经除尘设备除尘达到排放标准后排放，已制定年度监测计划，根据计划进行监测，结果达标。

固废：①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除尘灰返回生产线综合利用；砂石、硅砂、锂渣、石膏等外售综合利用；废原材料包装袋、废滤布、废布袋、废树脂、废耐火材料返回生产厂家。②生活垃圾：在厂内定点收集储存，交由环卫部门处置。③危废贮存至危废贮存仓库，交予有危废处理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处理。

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

噪声：公司采购低噪声设备，加强保养，对大噪声设备采取相应的消声、隔声、减震措施，监测结果达标。

废水：生活污水+生产废水进入厂区污水管道进入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一级排放标准后排放，年度监测结果达标。

废气：喷漆废气共有 5 套废气处理设施，其中三套治理技术为漆雾经过喷淋塔装置过滤后通过 UV 光解氧化+活性炭吸附设备，最后经 1 根 15 米高的排气筒外；剩下 2 套为采用喷淋塔+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 根 15 米排气筒的外排；半年度环境监测结果达标。

固废：公司可回收的废料进行回收外售，生活垃圾转移至环卫处处置，危险废物暂存于公司的危废暂存库，交予有危废处理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处理。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机械分公司：

噪声：主要采用厂房隔声、基础减振、消声、绿化带降噪，监测结果合格。

废水：生活废水采用隔油及化粪池处理，经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园区排污管网；生产废水经隔油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并外排，检测结果合格。

废气：喷漆工序产生的漆雾（含有机废气）采用漆雾处理系统（活性炭棉网过滤）处理后，通过 20m 高排气筒排放；工件自然风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收集后与喷漆工序产生的废气一起通过废气处理设备排放，检测结果合格。

固废：不合格品回收综合利用；边角料外售；废有害包装桶、废切削液、漆渣、废活性炭等暂存于公司的危废暂存库，交予有危废处理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处理。

宜春市泰昌矿业有限公司：

噪声：对选厂噪声污染源破碎机、振动筛、选砂机组等，通过工艺流程的优化设计，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噪声防治也可采用机房隔声设计，对墙体及设备进行消声、隔声、减振等手段，降低噪声的传播，年度监测结果达标。

废水：选矿生产中废水经沉淀池，采用聚合氯化铝和聚丙烯酰胺沉淀后供选矿重复使用，生活污水采用一体化设施，雨水设置了截洪沟及排水沟汇集到厂区外的三级沉淀池沉淀后纳管排放，监测结果达标。

废气：矿石装卸及输送均采用湿式作业，场内汽车运输过程采用道路洒水防尘；破碎车间采用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后经 15 米的排气筒排放，年度废气监测达标。

固废：尾矿，尾矿属一般固体废物，出售给水泥、陶瓷制品生产厂家。

宜丰县江特锂业有限公司：

噪声：对选厂噪声污染源破碎机、振动筛、选砂机组等，通过工艺流程的优化设计，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噪声防治也可采用机房隔声设计，对墙体及设备进行消声、隔声、减振等手段，降低噪声的传播，年度监测结果达标。

废水：选矿生产中废水经沉淀池，采用聚合氯化铝和聚丙烯酰胺沉淀后供选矿重复使用，生活污水采用一体化设施，雨水设置了截洪沟及排水沟汇集到厂区外的三级沉淀池沉淀后纳管排放，监测结果达标。

废气：矿石装卸及输送均采用湿式作业，场内汽车运输过程采用道路洒水防尘；破碎车间采用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后经 15 米的排气筒排放，年度废气监测达标。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噪声：公司采购低噪声设备，定期保养，对大噪声设备采取相应的消声、隔声、减震措施，监测结果达标。

废水：生活污水进入厂区污水管道，按钱开区要求进行排放，生产废水进入钱开区排污管道排放，监测结果达标。

废气：浸漆产生的废气，经过处理系统排放在大气中，监测结果达标。

固废：公司可回收的废料进行回收外售，生活垃圾由街道环卫处处置，危险废物暂存于公司的危废暂存库，再交由有资质的处理公司处置。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噪声：公司采购低噪声设备，加强保养，对大噪声设备采取相应的消声、隔声、减震措施，监测结果达标。

废水：生活污水进入厂区污水管道进入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放，监测结果达标。

废气：喷漆废气采用水帘+过滤棉+活性炭；压铸采用集气罩+油烟净化器+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浸漆采用催化燃烧；电焊和打磨废气采用移动焊烟净化器排放。监测结果达标。

固废：公司可回收的废料进行回收外售，生活垃圾转移至环卫处处置，危险废物暂存于公司的危废暂存库，再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综上：所有分、子公司“三废”污染设施正常稳定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3、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所有分、子公司根据上级环保部门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生产实际情况及环境管理实际需要，制定了本公司的年度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按国家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要求定期开展监测，监测结果达标。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已在 2022 年重新编制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及发布，并在当地政府备案，获得备案证明；

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宜丰县江特锂业有限公司、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机械分公司、宜春市泰昌矿业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8 月、2022 年 9 月、2022 年 10 月、2022 年 11 月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及发布，并在当地政府备案，获得备案证明；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在 2021 年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及发布，并在当地政府备案，获得备案证明；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及发布，并在当地政府备案，获得备案证明等。

5、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投资 2,700 多万元，新增 4 套高温脱硝装置和 5 套湿式静电除尘装置；投资 340 万元新增加 5 套铍和氟化物在线监控设施、1 套雨水在线监控设施，3 套烟气在线监控设施；

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

公司投入资金维护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每季度及时缴纳环保税，2022 年环保投入共计 62.7 万元。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机械分公司：

2022 年机械分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加强了环保保护管理及投入，总计投入资金 15 万。

宜春市泰昌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安装悬浮物在线监测仪，费用：人民币 0.78 万元。环境保护税：0.21 万元。

宜丰县江特锂业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提取费用 237 万元，主要用于修路，边坡覆绿，建设危险废物仓库及事故应急处理池等。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2022 年环境保护总投入 4.4 万元。

宜春市新坊钨铋有限公司：

公司 2022 年度发生 219.17 万元，主要用于绿色矿山建设，铺设草皮等，缴纳环境保护税 3 万元。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共为浸漆、喷漆、压铸生产线投入三套环保治理设备，并在 2021 年底开始对喷漆治理设备进行升级更新。每年公司均缴纳环境保护税，2022 年缴纳为 0.3 万余元等。

6、其他

宜春市泰昌矿业有限公司钽铌提取工艺改造项目在 2022 年委托第三方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在 2023 年 2 月收到环评批复；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军工事业部车辆用电驱电机产业化-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在 2022 年委托第三方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在 2022 年 9 月收到环评批复；

宜丰县江特锂业有限公司在实现“节能、降耗、减污、增效”方面进行了大量的清洁生产工作，实施完成了部分清洁生产方案，2022 年 7 月底节能生产通过验收。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脱贫攻坚工作和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朱军、卢顺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2007年09月24日	长期	上述承诺在报告期内得到完全履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公司未来若实行股权激励计划，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6年11月08日	长期	上述承诺在报告期内得到完全履行。
	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朱军、卢顺民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年11月08日	长期	上述承诺在报告期内得到完全履行。
其他承诺	公司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进行风险投资，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公司将用自有资金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1年12月03日	2022年11月23日	上述承诺在报告期内得到完全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部分。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4 户，减少 2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江西江特节能电机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宜丰县江腾锂业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宜丰银锂锂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宜丰金锂锂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江西省江源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
宜春市银宇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004 年至今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毛英莉、熊绍保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5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果及影响	况		
江西江特电动车有限公司与宜春市雷恒科技有限公司债权异议纠纷	4,532.71	否	开庭审理中	-	-		不适用
赵卫东与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探矿权转让合同纠纷	1,917	否	袁州区人民法院一审已驳回赵卫东的起诉	-	-	2022年01月0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01）
其他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标准的事项汇总	3,636.67	否	截至2023年4月19日，部分尚待开庭、部分正在审理	-	-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1、江西监管局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2022】4号） 2、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并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并向社会公开。	2022年10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临2022-073
宜丰县江特锂业有限公司	其他	脱水车间南侧事故应急池有少部分废水从池体裂缝处溢出。	其他	处罚14万		不适用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银锂一期露天堆放工业固体废物	其他	处罚20万		不适用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已完成上述相关行政处罚涉及的整改，并深刻吸取教训，公司及子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等相关工作，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提高安全环保管理等治理水平。上述行政处罚未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种类为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关联方为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全年关联交易总额预计在 2,000 万元以内，2022 年该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920.5 万元。

2、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江西康特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因日常业务经营需要，拟开展委托加工业务相关业务，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2022 年未实际发生该日常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九龙汽车	2019年12月20日	30,000	2021年06月10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否	否	
九龙汽车	2019年12月20日		2022年06月02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否	否	
九龙汽车	2019年12月20日		2020年09月14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4,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3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3,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江西江特	2022年04月29日	80,000	2022年06月24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日		日							
江西江特			2022年06月28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江西江特	2021年04月13日	30,000	2021年06月16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江西江特	2021年04月13日		2021年10月28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江西江特			2022年01月01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江西江特			2022年01月28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银锂新能源	2019年06月28日	50,000	2021年06月16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是	否
			2021年10月28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是	否
银锂新能源			2022年03月21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是	否
银锂新能源			2022年03月21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是	否
银锂新能源	2022年04月29日	120,000	2022年06月28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银锂新能源			2022年06月2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杭州米格	2021年06月28日	20,000	2021年06月04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杭州米格	2022年04月29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杭州米格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杭州米格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天津华兴	2022年04月29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泰昌矿业	2022年04月2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连带责任保证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19,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9,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219,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11,500

合计 (B3)				(B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19,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3,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49,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4,5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74%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25 元/股（含）。截至 2022 年 3 月 2 日，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992,45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 1,706,325,581 股的 0.1168%，最高成交价为 23.9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6.67 元/股，成交总额 39,259,629.33 元（含交易费用）；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将上述部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公司股票数量为 1,385,000 股，股票数量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12%，并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完成非交易过户；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特种电机股

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回购股份的剩余部分用于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公司股票数量为 607,450 股，股票数量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56%，并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完成非交易过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估值合理性的判断，公司实施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截至 2022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2,232,175 股，成交均价为 22.449 元/股，成交总金额 50,109,444.71 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本次员工持股已完成股票购买；截止 2023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已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为对公司“茜坑探转采”项目的发展和规划进行承接和配套，公司拟与全资子公司江西江特矿业发展有限公司投资新建年 300 万吨锂矿采选及年产 2 万吨锂盐项目，该项目总投资约 20 亿元人民币（具体投资额参照后续具备资质的第三方编制的可研报告，以实际投入为准），同时，江特矿业与宜丰县人民政府、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合作，共同推进项目的建设。截至目前，项目仍在推进过程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4、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252021009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2022 年 9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送达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赣处罚字[2022]2 号）。2022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2】4 号）。本案现已审理终结，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情况，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2,028	0.04%	0	0	0	-14,888	-14,888	737,140	0.0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52,028	0.04%	0	0	0	-14,888	-14,888	737,140	0.0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52,028	0.04%	0	0	0	-14,888	-14,888	737,140	0.0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05,573,553	99.96%	0	0	0	14,888	14,888	1,705,588,441	99.96%
1、人民币普通股	1,705,573,553	99.96%	0	0	0	14,888	14,888	1,705,588,441	99.9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1,706,325,581	100.00%	0	0	0	0	0	1,706,325,581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对董监高人员进行了调整，同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高管锁定额度的年度调整，导致高管锁定股变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卢顺民	275,453	0	0	275,453	高管锁定股	任期内按年度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张平森	15,075	0	0	15,075	高管锁定股	任期内按年度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章涛	0	7,500	0	7,500	高管锁定股	任期内按年度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梁云	11,250	0	2,813	8,437	高管锁定股	任期内按年度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朱军	343,831	0	0	343,831	任期届满离任锁定	2023年2月
罗清华	103,575	0	25,500	78,075	任期届满离任锁定	2023年2月
徐彦如	0	7,000	1,750	5,250	辞职后六个月内买入股票以及任期届满离任锁定	2023年2月
张小英	2,844	0	0	2,844	任期届满离任锁定	2023年2月
闵银章	0	675	0	675	任期届满离任锁定	2023年2月
合计	752,028	15,175	30,063	737,14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3,7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2,0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2%	240,875,533	0	0	240,875,533	质押	58,631,000
王新	境内自然人	2.69%	45,890,000	2,503,000	0	45,890,000		
宜春市袁州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1%	32,589,494	-14,839,200	0	32,589,494	质押	8,27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7%	31,852,790	1,260,900	0	31,852,790		
宜春市袁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5%	24,782,967	-13,104,600	0	24,782,96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新能源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0%	22,196,594	10,610,394	0	22,196,59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9%	21,982,996	14,233,136	0	21,982,99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其他	1.13%	19,245,930	-1,048,000	0	19,245,930		

有限公司—国投瑞银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18,085,702	-293,400	0	18,085,70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进宝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13,935,200	0	0	13,935,2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宜春市袁州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和宜春市袁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均受同一主体宜春市袁州区人民政府控制，双方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40,875,533	人民币普通股	240,875,533					
王新	45,8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890,000					
宜春市袁州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32,589,494	人民币普通股	32,589,49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852,790	人民币普通股	31,852,790					
宜春市袁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24,782,967	人民币普通股	24,782,96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新能源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196,594	人民币普通股	22,196,59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982,996	人民币普通股	21,982,99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245,930	人民币普通股	19,245,93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85,702	人民币普通股	18,085,70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进宝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93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35,2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	宜春市袁州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和宜春市袁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均受同一主体宜春市袁州							

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区人民政府控制，双方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10,875,533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0,000,000 股；股东“王新”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5,89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卢顺民	1995 年 04 月 22 日	91360902612858665B	电气机械及器材、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自动化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除本公司外无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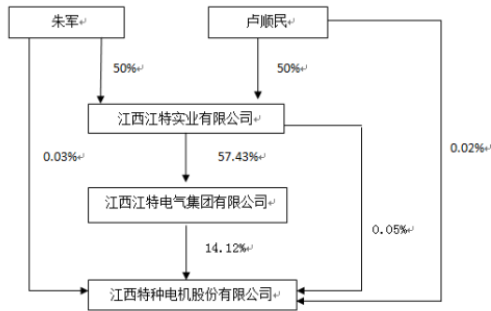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朱军	本人	中国	否
卢顺民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实际控制人朱军现任江西省人大代表、宜春市人大常委会、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至 2019 年 8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2019 年 8 月起至 2020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长、2020 年 12 月起至 2022 年 6 月任公司董事、2022 年 6 月起任公司名誉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卢顺民 2006 年起至 2022 年 8 月任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本公司外无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2 年 01 月 21 日	1,200,000- 1,600,000	0.07%- 0.09%	3,000- 4,000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及优秀员工的积极性，共同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等方面，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1,992,45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3]00178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毛英莉、熊绍保

审计报告正文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特电机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特电机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特电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商誉减值

2. 收入确认

3. 应收账款可收回性

（一）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附注五注释 16。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江特电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余额为 46,791.07 万元，占资产总额 6.47%，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余额 41,783.43 万元。江特电机公司的商誉及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主要是 2015 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米格电机）100%股权形成商誉 45,786.47 万元，占江特电机公司商誉账面余额 97.85%。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由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出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特别是在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未来收入及长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该等估计均存在固定不确定性，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

由于江特电机公司形成的商誉及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重大，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江特电机公司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对公司与商誉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
- （2）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
- （3）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 （4）与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 （5）评价由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6) 测试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7) 评估管理层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江特电机公司管理层在对商誉减值测试中作出的判断是合理的。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一）、附注五注释 40 所述，江特电机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 657,190.18 万元，主要为特种电机、锂矿采选、碳酸锂等产品销售收入。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江特电机公司重要财务指标，管理层在收入的确认和列报时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鉴于收入确认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进行控制测试；
- (2)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分析主要产品年度及月度收入、主要客户的变化及销售价格、毛利率的变动；
- (3) 获取销售合同，检查销售内容、主要合同条款以及结算方式，将合同数量、金额与账面记载出库数量、收入金额进行比较，并与江特电机公司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进行比对；
- (4) 检查交易过程中的单据，包括收货单、出库单、验收单、开票通知单、销售发票、资金收付凭证等，确定交易是否真实；针对出口货物，检查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与账面记载的产品名称、数量、金额是否一致；
- (5) 对主要客户进行交易及往来函证；
-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江特电机公司管理层收入确认的相关判断是合理的。

(三) 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十二、十三、十五）、附注五注释 3、4、6、9 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江特电机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合计账面余额为 228,093.0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31.55%，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为 36,426.12 万元。

管理层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进行单项信用风险评估，单项确认预期信用损失。除单项信用风险评估的应收款项外的其他应收款项，管理层在考虑该等客户组账龄分析、发生减值损失的历史记录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基础上实施了组合减值评估。

由于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认定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我们对与应收款项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这些内部控制包括客户信用风险评估、应收款项收回流程、对触发应收款项减值的事件的识别及对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等；

（2）我们复核管理层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包括管理层确定应收款项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对于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对账龄准确性进行测试，并按照预计信用损失计提方法重新计算坏帐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4）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是否适当；

（5）对重要应收款项执行函证程序；

（6）我们抽样检查了期后回款情况；

（7）我们评估了管理层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会计处理及披露。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江特电机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江特电机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江特电机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江特电机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江特电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江特电机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江特电机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江特电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特电机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江特电机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毛英莉

(项目合同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熊绍保

(项目合同人)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三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2,299,464.56	746,414,405.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43,863.66	1,790,054.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53,411,572.58	532,539,220.17
应收款项融资	1,189,157,822.27	740,152,886.26
预付款项	58,626,421.76	61,186,490.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5,622,778.43	280,334,363.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77,955,538.60	655,664,404.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1,012,656.04	53,629,242.94
流动资产合计	4,540,530,117.90	3,071,711,067.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597,927.35	14,316,241.71
长期股权投资	3,500,014.85	14.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0,007.42	160,007.22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1,862,754,913.61	1,547,023,224.56
在建工程	82,264,405.72	101,425,142.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10,569.56	1,245,500.03
无形资产	335,626,120.05	342,175,954.98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50,076,410.61	50,076,410.61
长期待摊费用	124,553,489.90	87,969,977.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269,127.46	127,362,180.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622,620.20	86,236,412.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88,735,606.73	2,357,991,066.46
资产总计	7,229,265,724.63	5,429,702,133.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6,302,888.89	1,569,870,896.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8,258,549.67	907,571,413.37
应付账款	656,277,558.03	421,406,207.13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60,792,540.49	154,404,613.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1,257,004.45	58,588,216.07
应交税费	414,939,272.61	52,702,728.20
其他应付款	79,603,738.42	29,649,422.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410,305.86	4,880,305.8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4,948,447.62	6,488,755.12
其他流动负债	7,863,980.46	20,195,526.07
流动负债合计	2,850,243,980.64	3,220,877,778.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0.00	144,065,972.2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96,374.17	673,692.52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776,926.93	9,776,926.93
递延收益	53,195,154.28	59,103,750.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081,976.96	8,109,527.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850,432.34	221,729,869.14
负债合计	2,928,094,412.98	3,442,607,647.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06,325,581.00	1,706,325,58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78,669,304.35	3,794,638,615.30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1,636,448.96	-2,030,922.84
专项储备	3,093,177.83	2,115,010.09
盈余公积	53,707,906.39	53,707,906.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74,952,203.20	-3,601,330,463.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65,207,317.41	1,953,425,726.15
少数股东权益	35,963,994.24	33,668,760.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01,171,311.65	1,987,094,486.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29,265,724.63	5,429,702,133.87
------------	------------------	------------------

法定代表人：梁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斌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8,676,556.87	122,373,970.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8,565,965.06	49,505,494.56
应收款项融资	42,481,785.60	89,804,513.80
预付款项	1,809,457.55	2,300,189.34
其他应收款	620,047,784.81	1,079,288,954.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8,236,634.53	32,766,634.53
存货	10,122,388.76	14,337,136.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7,464,577.20	6,116,127.97
流动资产合计	1,699,168,515.85	1,363,726,387.7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299,377,216.68	3,293,646,896.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0,000.00	1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323,763,488.59	353,364,641.19
在建工程	64,778.76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983.15	17,118.79
无形资产	120,622,909.48	123,618,126.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5,434,077.83	80,432,491.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963,286.47	30,975,710.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80,256.67	181,204.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07,677,997.63	3,882,396,189.88
资产总计	5,606,846,513.48	5,246,122,577.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4,154,000.00	1,023,859,093.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3,780,957.54	44,870,800.98
应付账款	78,972,006.25	92,680,795.50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2,994,441.63	3,222,477.03
应付职工薪酬	21,697,566.93	17,235,713.84
应交税费	93,981,142.39	5,640,074.44
其他应付款	1,753,128,535.32	757,029,413.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32.62	516.89
其他流动负债	389,277.41	418,922.01
流动负债合计	2,229,109,560.09	1,944,957,807.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621.8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855,326.93	7,855,326.93
递延收益	5,626,480.00	10,358,97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81,806.93	18,224,918.76
负债合计	2,242,591,367.02	1,963,182,725.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06,325,581.00	1,706,325,58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64,364,717.88	3,780,334,028.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1,713.63
专项储备	1,885,630.48	908,401.82
盈余公积	53,707,906.39	53,707,906.39
未分配利润	-2,162,028,689.29	-2,258,487,779.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4,255,146.46	3,282,939,851.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06,846,513.48	5,246,122,577.65
------------	------------------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571,901,829.98	2,982,277,224.55
其中：营业收入	6,571,901,829.98	2,982,277,224.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37,216,601.24	2,471,192,043.63
其中：营业成本	3,098,166,388.50	2,081,446,301.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9,737,503.88	14,099,885.84
销售费用	55,432,740.62	54,131,229.91
管理费用	187,327,389.28	153,099,461.30
研发费用	269,306,377.25	112,388,265.93
财务费用	57,246,201.71	56,026,899.27
其中：利息费用	65,150,908.95	67,514,464.94
利息收入	8,770,887.15	13,380,730.36
加：其他收益	12,698,250.94	28,976,054.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28,743.06	-9,145,330.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731,610.47	-9,171,794.9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9,548.58	-718,624.9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210,125.86	-40,873,689.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301,587.34	-2,801,385.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55,412.05	-18,565,301.55

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61,864,646.07	467,956,903.38
加：营业外收入	3,750,971.34	11,577,456.37
减：营业外支出	7,835,504.65	6,417,419.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57,780,112.76	473,116,940.46
减：所得税费用	430,189,323.12	88,147,664.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7,590,789.64	384,969,276.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7,590,789.64	384,969,276.1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6,378,260.59	385,769,802.83
2.少数股东损益	1,212,529.05	-800,526.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1,311.27	-2,428,185.9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4,473.88	-2,428,185.9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4,473.88	-2,428,185.9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70,850.38	258,002.13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5,324.26	-2,686,188.0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37.39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27,992,100.91	382,541,090.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6,772,734.47	383,341,616.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9,366.44	-800,526.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36	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36	0.2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梁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斌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9,569,698.67	407,904,547.39
减：营业成本	126,043,388.26	370,047,334.75
税金及附加	24,672,569.86	3,384,926.26
销售费用	2,836,374.85	1,986,107.15
管理费用	52,975,966.25	37,306,857.28
研发费用	18,071,082.12	4,954,460.22
财务费用	28,539,180.17	26,285,707.77
其中：利息费用	30,554,064.93	36,504,425.82
利息收入	2,114,134.02	212,451.92
加：其他收益	5,307,146.59	11,757,729.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567,303.76	65,082,035.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6,552.4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033,172.06	-31,542,841.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5,335.02	-319,703.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6,846.07	216,779.7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890,234.36	9,133,153.94
加：营业外收入	81,944.03	101,667.70
减：营业外支出	1,916,157.00	294,702.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056,021.39	8,940,118.81
减：所得税费用	37,596,930.77	-7,915,999.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459,090.62	16,856,118.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459,090.62	16,856,118.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1,713.63	109,615.1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1,713.63	109,615.1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151,713.63	109,615.17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6,307,376.99	16,965,733.2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58,539,367.95	2,334,923,933.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27,969.14	23,893,470.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559,333.35	170,023,200.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4,426,670.44	2,528,840,604.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84,869,401.47	1,569,169,080.1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6,257,621.33	268,964,207.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7,820,055.87	88,060,010.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970,031.59	203,390,446.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6,917,110.26	2,129,583,74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7,509,560.18	399,256,859.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6,416.67	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091.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000.00	5,46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92,508.44	11,904,270.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1,925.11	20,934,830.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003,193.07	133,583,424.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3,500,000.00	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	2,7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803,193.07	145,333,424.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971,267.96	-124,398,594.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7,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7,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4,450,000.00	1,605,392,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595,063.05	801,785,788.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8,352,063.05	2,407,178,288.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57,800,000.00	1,516,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449,964.44	63,968,956.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7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024,063.85	874,740,129.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4,274,028.29	2,455,109,086.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921,965.24	-47,930,797.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018.68	-430,931.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727,345.66	226,496,536.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204,014.37	190,707,477.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4,931,360.03	417,204,014.3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505,863.68	195,221,823.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44,535.70	524,971.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5,228,121.70	803,233,646.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8,478,521.08	998,980,441.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928,609.98	47,320,383.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008,733.65	27,810,528.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092,529.67	4,030,457.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0,375,501.09	830,565,06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3,405,374.39	909,726,43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073,146.69	89,254,008.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041,428.74	61,538,588.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6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904,270.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41,428.74	73,448,327.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67,553.22	6,418,286.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6,447,819.4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30,320.00	6,221,523.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145,692.64	12,639,809.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104,263.90	60,808,517.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3,000,000.00	945,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21,743.61	457,497,697.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721,743.61	1,403,297,697.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4,800,000.00	1,07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445,269.10	41,575,898.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369,074.04	448,411,821.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1,614,343.14	1,563,987,720.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892,599.53	-160,690,022.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076,303.49	-10,627,497.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000,023.64	126,627,520.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076,327.13	116,000,023.6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06,325,581.00				3,794,638,615.30		-2,030,922.84	2,115,010.09	53,707,906.39		-3,601,330,463.79		1,953,425,726.15	33,668,760.2	1,987,094,486.17
加：会计政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70 6,32 5,58 1.00				3,79 4,63 8,61 5.30	- 2,03 0,92 2.84	2,11 5,01 0.09	53,7 07,9 06.3 9		- 3,60 1,33 0,46 3.79		1,95 3,42 5,72 6.15	33,6 68,7 60.0 2	1,98 7,09 4,48 6.17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 15,9 69,3 10.9 5	394, 473. 88	978, 167. 74			2,32 6,37 8,26 0.59		2,31 1,78 1,59 1.26	2,29 5,23 4.22	2,31 4,07 6,82 5.48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394, 473. 88				2,32 6,37 8,26 0.59		2,32 6,77 2,73 4.47	1,21 9,36 6.44	2,32 7,99 2,10 0.91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 15,9 69,3 10.9 5							- 15,9 69,3 10.9 5	1,30 7,00 0.00	- 14,6 62,3 10.9 5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1,30 7,00 0.00	1,30 7,00 0.00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64,685.88								3,664,685.88		3,664,685.88
4. 其他					-19,633,996.83								-19,633,996.83		-19,633,996.8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78,167.74				978,167.74	902.25		979,069.99	
1. 本期提取								1,192,354.79				1,192,354.79	145,307.87		1,337,662.66	
2. 本期使用								-214,187.05				-214,187.05	-144,405.62		-358,592.67	
(六) 其他													-232,034.47		-232,034.4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06,325.58				3,778,669.30	-1,636,448.96	3,093,177.83	53,707,906.39		-1,274,952,203.20	4,265,207.41	35,963,994.24		4,301,171,311.6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06,325.581.00				3,794,638,615.30		397,263.10	1,570,978.35	53,707,906.39		-3,987,100,266.62		1,569,540,077.52	34,329,094.72	1,603,869,172.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06,325.581.00				3,794,638,615.30		397,263.10	1,570,978.35	53,707,906.39		-3,987,100,266.62		1,569,540,077.52	34,329,094.72	1,603,869,172.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8,185.94	544,031.74			385,769,802.83		383,885,648.63	-660,334.70	383,225,313.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28,185.94				385,769,802.83		383,341,616.89	-800,526.67	382,541,090.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0.00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544,031.74				544,031.74	140,191.97	684,223.71		
1. 本期提取								924,500.83				924,500.83	278,463.71	1,202,964.54		
2. 本期使用								-380,469.09				-380,469.09	-138,271.74	-518,740.83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末余额	1,706,325.58			3,794,638.61		-2,030,922.84	2,115,010.09	53,707,906.39			-3,601,330,463.79	1,953,425,726.15	33,668,760.02	1,987,094,486.1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06,325.581.00				3,780,334.028.83		151,713.63	908,401.82	53,707,906.39	-2,258,487.779.91		3,282,939,851.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06,325.581.00				3,780,334.028.83		151,713.63	908,401.82	53,707,906.39	-2,258,487.779.91		3,282,939,851.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69.310.95		-151,713.63	977,228.66		96,459,090.62		81,315,294.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1,713.63			96,459,090.62		96,307,376.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969.310.95							-15,969,310.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64,685.88							3,664,685.88
4. 其他					-19,633,996.83							-19,633,996.8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706 ,325, 581.0 0				3,764 ,364, 717.8 8			1,885 ,630. 48	53,70 7,906 .39	- 2,162 ,028, 689.2 9		3,364 ,255, 146.4 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06,325,581.00				3,780,334,028.83		42,098.46	510,284.18	53,707,906.39	-2,275,343,898.02		3,265,576,000.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06,325,581.00				3,780,334,028.83		42,098.46	510,284.18	53,707,906.39	-2,275,343,898.02		3,265,576,000.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615.17	398,117.64		16,856,118.11		17,363,850.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615.17			16,856,118.11		16,965,733.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分 配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3. 其 他												
(四) 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398,1 17.64				398,1 17.64
1. 本 期提 取								634,6 71.25				634,6 71.25
2. 本 期使 用								- 236,5 53.61				- 236,5 53.61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706 ,325, 581.0 0				3,780 ,334, 028.8 3		151,7 13.63	908,4 01.82	53,70 7,906 .39	- 2,258 ,487, 779.9 1		3,282 ,939, 851.7 6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于 1991 年经原江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赣体改函[1991]50 号文批准,由原宜春电机厂按照《江西省股份有限(内部)公司试行规定(草案)》进行内部股份制改造,在向内部职工定向募集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设立时实收股本为 678.008 万元(每股 1 元,计 678.008 万股),其中:内部职工股 93.808 万元,国家股 584.2 万元。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经过历年的增发新股、股权转让及转增股本，公司股份总数变为 5,077.9105 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50,779,105.00 元。

2007 年 9 月 1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86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00 万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6,777.9105 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67,779,105.00 元。

2008 年 8 月 26 日，本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 2008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6,777.9105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6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股后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0,844.6568 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108,446,568.00 元。

2011 年 1 月 25 日，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 2010 年末的总股本 10,844.6568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股后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9,520.3822 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195,203,822.00 元。

2011 年 6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020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01 万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21,221.3822 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212,213,822.00 元。

2012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 2011 年末的总股本 212,213,82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股后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424,427,644 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424,427,644.00 元。

2014 年 4 月 3 日，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行权 1,454,000 股；2014 年 7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564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7,276,264 股。公司股份总数增至 523,157,908 股，股本变更为 523,157,908.00 元。

2015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52,315.7908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2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股后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15,094.7397 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1,150,947,397.00 元。

2015 年 9 月 1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143 号文核准，公司向丁阿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共计发行股份 85,732,112 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123,667.9509 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1,236,679,509.00 元。

2016 年 1 月 2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08 号文核准，公司向俞洪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共计发行股份 232,502,603 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146,918.2112 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1,469,182,112.00 元。

2018 年 8 月 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234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7,143,469 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170,632.5581 万股，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1,706,325,581.00 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0016100044XH。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70,632.5581 万股，注册资本为 170,632.5581 万元，注册地址：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环城南路 581 号，总部地址：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环城南路 581 号，母公司为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特集团），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朱军、卢顺民。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主要业务包括锂云母采选及碳酸锂加工、特种电机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碳酸锂、锂矿采选品、建机电机、起重冶金电机、风电配套电机、伺服电机、军工电机和新能源汽车电机等。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时间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28 户，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4 户，减少 2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十）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低风险组合	应收政府部门的国家能源汽车补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十）。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十）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保证金、备用金、暂付款等性质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性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17、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十）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3-5	2.71-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1	3-5	8.64-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3-5	15.83-16.1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4-9	3-5	10.56-24.2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9	3-5	10.56-24.2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探矿权、采矿权、商标、专利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年限
专利权、非专利技术	10 年	参考专利保护年限
著作权	10 年	参考著作权保护年限
采矿权	按开采量	参考预计矿储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2、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摊销
租赁土地使用权	50 年	租赁年限
其他	5-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摊销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财务部门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财务部门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5、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本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 电机产品销售；(2) 锂矿采选及锂盐制造销售。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从事电机产品、锂矿资源采选品、碳酸锂、新能源客车的产品生产和销售。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如下：

外销业务：根据出口销售合同约定，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销售收入，一般情况下在出口业务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并交付承运机构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内销业务：根据合同约定将商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签收接受该商品，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策补助类别	除贷款贴息外的所有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策补助类别	贷款贴息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等货物；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提供建筑、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销售除油气外的出口货物；跨境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13%、9%、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或 25%等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 (12%)
资源税	应税资源产品的销售额	6%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15%
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	15%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15%
德国尉尔电机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5%
德国艾科姆公司	15%
其他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3300493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有效期内可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036001039《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限为三年。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有效期内可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3)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36000993 号), 有效期限为三年。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 有效期内可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4)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112000410 号), 有效期限为三年。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 有效期内可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1,923.06	351,418.22
银行存款	604,339,436.97	416,852,596.15
其他货币资金	397,868,104.53	329,210,391.21
合计	1,002,299,464.56	746,414,405.5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84,564.32	1,566,117.2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416,761,693.45	329,210,391.21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1,923.06	351,418.22
银行存款	604,339,436.97	416,852,596.15
其他货币资金	397,261,693.45	329,210,391.21
未到期应收利息	606,411.08	
合计	1,002,299,464.56	746,414,405.5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84,564.32	1,566,117.25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89,010,439.17	323,662,199.13
履约保证金		259,703.00
司法冻结的银行存款	19,500,000.00	
矿山生态修复基金	8,251,254.28	5,288,489.08
合计	416,761,693.45	329,210,391.21

(1)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以人民币 389,010,439.17 元银行存款质押和其他担保方式担保, 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848,258,549.67 元, 具体详见附注七. 注释 81。

- (2)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因民事纠纷被诉, 法院冻结公司资金 19,500,000.00 元, 具体详见附注十四.2.
(1).1.(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43,863.66	1,790,054.50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2,443,863.66	1,790,054.50
其中:		
合计	2,443,863.66	1,790,054.5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68,903.29	1.62%	10,368,903.29	100.00%	0.00	39,461,755.00	6.17%	38,096,864.49	96.54%	1,364,890.5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8,551,832.86	98.38%	75,140,260.28	11.95%	553,411,572.58	600,264,666.74	93.83%	69,090,337.08	11.51%	531,174,329.66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545,062,891.19	85.31%	75,140,260.28	13.79%	469,922,630.91	516,775,725.07	80.78%	69,090,337.08	13.37%	447,685,387.99
低风险组合	83,488,941.67	13.07%			83,488,941.67	83,488,941.67	13.05%			83,488,941.67
合计	638,920,736.15	100.00%	85,509,163.57		553,411,572.58	639,726,421.74	100.00%	107,187,201.57		532,539,220.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0,368,903.2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GT GROUP OIMITED	6,618,214.44	6,618,214.44	100.00%	质量纠纷
其他小额汇总	3,750,688.85	3,750,688.85	100.00%	
合计	10,368,903.29	10,368,903.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5,140,260.2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24,873,997.05	21,243,699.87	5.00%
1-2年	47,848,923.47	4,784,892.35	10.00%
2-3年	20,702,992.29	4,140,598.46	20.00%
3-4年	9,606,955.53	4,803,477.78	50.00%
4-5年	3,724,862.09	1,862,431.06	50.00%
5年以上	38,305,160.76	38,305,160.76	100.00%
合计	545,062,891.19	75,140,260.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4,873,997.05
1 至 2 年	47,848,923.47
2 至 3 年	26,102,992.29
3 年以上	140,094,823.34
3 至 4 年	14,828,838.54
4 至 5 年	61,574,151.52
5 年以上	63,691,833.28
合计	638,920,736.1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096,864.49	1,995,240.14	208,445.66	29,514,755.68		10,368,903.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090,337.08	7,030,923.87		984,555.44	-3,554.77	75,140,260.28
合计	107,187,201.57	9,026,164.01	208,445.66	30,499,311.12	-3,554.77	85,509,163.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0,499,311.1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宜春市雷恒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9,381,421.77	法院裁定破产程序终结	管理层批准	否
合计		29,381,421.77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新能源补助	83,488,941.67	13.07%	
海军工程大学	22,700,800.00	3.55%	1,723,890.00
南京高精齿轮集团有限公司	20,208,469.44	3.16%	1,010,423.47
浙江恒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516,032.03	2.74%	875,801.60
四川川润液压润滑设备有限公司	15,703,091.58	2.46%	785,154.58
合计	159,617,334.72	24.98%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86,740,144.26	734,273,058.14
商业承兑汇票	2,417,678.01	5,879,828.12
合计	1,189,157,822.27	740,152,886.2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但实际利率与市场利率差异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484,896.89	120,883.90	484,896.89			120,883.90
合计	484,896.89	120,883.90	484,896.89			120,883.90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所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因出票人存在一定的信用风险，因此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7,866,102.27	98.70%	60,709,136.00	99.22%
1 至 2 年	514,152.30	0.88%	222,857.59	0.36%
2 至 3 年	183,792.41	0.31%	113,849.16	0.19%
3 年以上	62,374.78	0.11%	140,647.27	0.23%
合计	58,626,421.76		61,186,490.0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宜丰县钾想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5,127,510.00	25.80	2022 年	按合同预付材料款
宜春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10,287,926.59	17.55	2022 年	按合同预付燃料款
宜春钽铌矿有限公司	3,571,384.50	6.09	2022 年	按合同预付材料款
江西省庄隆贸易有限公司	2,847,657.81	4.86	2022 年	按合同预付材料款
宜春市江南玖源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2,822,942.22	4.82	2022 年	按合同预付材料款
合计	34,657,421.12	59.12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65,622,778.43	280,334,363.78
合计	165,622,778.43	280,334,363.7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74,722,230.63	73,611,864.38
备用金	1,783,957.71	1,370,050.63
资金拆借	301,553,426.66	403,433,177.97
代垫款	33,892,028.20	33,767,297.49
其他	8,100,308.27	4,341,008.18
合计	420,051,951.47	516,523,398.6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87,002,439.89		149,186,594.98	236,189,034.87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7,002,439.89	87,002,439.89		
本期计提		66,825,451.84		66,825,451.84
本期转回			-573,281.53	-573,281.53

本期核销			-47,689,708.07	-47,689,708.07
其他变动		-322,324.07		-322,324.07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0.00	153,505,567.66	100,923,605.38	254,429,173.0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313,879.17
1至2年	3,094,623.19
2至3年	1,521,403.57
3年以上	409,122,045.54
3至4年	334,645,188.24
4至5年	71,999,321.43
5年以上	2,477,535.87
合计	420,051,951.4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186,594.98		-573,281.53	47,689,708.07	-	100,923,605.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002,439.89	66,825,451.84			-322,324.07	153,505,567.66
合计	236,189,034.87	66,825,451.84	-573,281.53	47,689,708.07	-322,324.07	254,429,173.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7,689,708.07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宜春市雷恒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47,689,708.07	法院裁定破产程序终结	管理层批准	否
合计		47,689,708.07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298,125,354.58	3-4 年	70.97%	149,062,677.29
Alita 公司及子公司 Lithco No.2 Pty Ltd	保证金	70,738,652.83	4-5 年	16.84%	70,738,652.83
宝威（上海）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预付款转入	33,718,097.71	3-4 年	8.03%	28,660,383.05
江西锦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款转入	2,477,225.64	1-2 年	0.59%	247,722.56
袁州区新坊镇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站	资金拆借	2,428,072.08	1 年以内	0.58%	121,403.60
合计		407,487,402.84		97.01%	248,830,839.3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2,546,084.39	18,879,874.63	633,666,209.76	363,903,460.02	19,222,261.50	344,681,198.52
在产品	138,291,695.18	6,632,243.29	131,659,451.89	90,166,675.90	8,532,270.43	81,634,405.47
库存商品	411,425,683.91	28,172,210.88	383,253,473.03	224,642,431.24	31,683,440.93	192,958,990.31
周转材料	1,095,841.72	110,054.69	985,787.03	1,075,238.28	129,164.41	946,073.87
发出商品	2,302,249.37		2,302,249.37	19,065,245.04		19,065,245.04
自制半成品	12,642,588.62	931,373.91	11,711,214.71	17,773,398.17	1,394,907.22	16,378,490.95
委托加工物资	14,377,152.81		14,377,152.81			
合计	1,232,681,296.00	54,725,757.40	1,177,955,538.60	716,626,448.65	60,962,044.49	655,664,404.1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222,261.50	4,778,789.46		5,138,700.59	-17,524.26	18,879,874.63
在产品	8,532,270.43	2,278,861.85		4,178,888.99		6,632,243.29
库存商品	31,683,440.93	7,737,881.13		11,249,111.18		28,172,210.88
周转材料	129,164.41	31,559.75		50,669.47		110,054.69
自制半成品	1,394,907.22	288,098.08		751,631.39		931,373.91
合计	60,962,044.49	15,115,190.27		21,369,001.62	-17,524.26	54,725,757.40

本公司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是根据存货积压呆滞、库龄、试用、市价等情况，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系因公司处置出售等原因而转销。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认证、待抵扣税额	83,609,903.62	51,740,033.80
待摊费用		202,972.20
短期债权投资	306,503,694.44	
企业所得税预缴税额	899,057.98	1,686,236.94
合计	391,012,656.04	53,629,242.94

其他说明：

短期债权投资系大额银行存单本金 300,000,000.00 元及其利息 6,503,694.44 元。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32,799,886 .25	24,201,958 .90	8,597,927. 35	49,948,227 .99	35,631,986 .28	14,316,241 .71	
合计	32,799,886 .25	24,201,958 .90	8,597,927. 35	49,948,227 .99	35,631,986 .28	14,316,241 .71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44,580.00		33,887,406.28	35,631,986.28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744,580.00	1,744,580.00		
本期计提		480,703.50		480,703.50
本期转回			-2,976,453.31	-2,976,453.31
本期核销			-8,934,277.57	-8,934,277.57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25,283.50	21,976,675.40	24,201,958.9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西江锦锂业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日本 Four Link	7.22								0.20	7.42	23,537,897.73
日本 Oak	7.22								0.21	7.43	6,138,827.52
小计	14.44	3,500,							0.41	3,500,	29,676

		000.00								014.85	,725.25
合计	14.44	3,500,000.00							0.41	3,500,014.85	29,676,725.25

其他说明：

因公司与联营企业江西江锦锂业有限公司之股东存在合作纠纷，影响江西江锦锂业有限公司经营，本期未按权益法确认被投资单位江西江锦锂业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60,007.42	160,007.22
合计	160,007.42	160,007.22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62,754,913.61	1,547,023,224.56
合计	1,862,754,913.61	1,547,023,224.5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83,092,876.37	1,152,811,672.92	24,195,774.78	31,825,403.55	5,328,730.44	2,397,254,458.06
2. 本期增加金额	83,304,469.89	398,621,635.58	7,748,196.70	2,600,728.29	1,299,675.95	493,574,706.41
(1) 购置	514,404.57	35,875,896.17	7,293,196.70	2,533,874.52	1,183,995.82	47,401,367.78
(2) 在建工程转入	82,565,498.96	362,643,243.77			115,680.13	445,324,422.86
(3) 企业合并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4,566.36	102,495.64		66,853.77		393,915.77
其他增加			455,000.00			455,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208,349.00	49,715,144.28	1,283,064.95	473,672.09	121,131.15	51,801,361.47
(1) 处置或报废		49,417,145.28	1,283,064.95	431,553.09	121,131.15	51,252,894.47
处置子公司	208,349.00	297,999.00		42,119.00		548,467.00
4. 期末余额	1,266,188,997.26	1,501,718,164.22	30,660,906.53	33,952,459.75	6,507,275.24	2,839,027,803.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4,985,141.44	498,496,229.30	17,027,671.59	25,123,774.72	3,996,393.19	809,629,210.24
2. 本期增加金额	51,790,738.38	108,889,358.36	2,124,072.11	3,018,634.17	654,493.56	166,477,296.58
(1) 计提	51,733,848.20	108,799,020.82	2,124,072.11	2,966,172.13	654,493.56	166,277,606.8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6,890.18	90,337.54		52,462.04		199,689.76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107.41	20,573,211.92	764,538.42	381,709.60	80,185.65	21,899,753.00
(1) 处置或报废		20,284,152.89	764,538.42	340,746.45	80,185.65	21,469,623.41
处置子公司	100,107.41	289,059.03		40,963.15		430,129.59

4. 期末余额	316,675,772.41	586,812,375.74	18,387,205.28	27,760,699.29	4,570,701.10	954,206,753.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0,589,957.18		7,174.66	4,891.42	40,602,023.26
2. 本期增加金额		188,551.00				188,551.00
(1) 计提		188,551.00				188,551.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8,712,372.61		7,174.66	4,891.42	18,724,438.69
(1) 处置或报废		18,712,372.61		7,174.66	4,891.42	18,724,438.69
4. 期末余额		22,066,135.57				22,066,135.5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9,513,224.85	892,839,652.91	12,273,701.25	6,191,760.46	1,936,574.14	1,862,754,913.61
2. 期初账面价值	918,107,734.93	613,725,486.44	7,168,103.19	6,694,454.17	1,327,445.83	1,547,023,224.5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6,069,167.60	5,085,999.66	7,425,691.83	3,557,476.11	
合计	16,069,167.60	5,085,999.66	7,425,691.83	3,557,476.11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9,257,433.37
合计	39,257,433.37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48,052,041.80	新建尚在办理中
房屋及建筑物	25,420.18	泰昌公司并购前未办理
房屋及建筑物	7,136,373.79	公司土地尚以租赁方式使用，相关附着物暂时不能办理产权证
合计	155,213,835.77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2,264,405.72	101,425,142.04
合计	82,264,405.72	101,425,142.0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	46,434,072.41		46,434,072.41	40,705,183.93		40,705,183.93
技改工程	34,302,306.44		34,302,306.44	58,264,295.24		58,264,295.24
其他零星工程	1,528,026.87		1,528,026.87	2,455,662.87		2,455,662.87
合计	82,264,405.72		82,264,405.72	101,425,142.04		101,425,142.0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利用锂辉石年产 1.5 万吨锂盐项目	406,629,500.00	40,705,183.93	5,728,888.48			46,434,072.41	87.88%	88%				募股资金
技改工程	567,458,734.01	58,264,295.24	411,783,390.97	435,745,379.77		34,302,306.44	82.83%	85%				其他
其他零星工程		2,455,662.87	11,550,824.18	9,579,043.09	2,899,417.09	1,528,026.87						其他
合计	974,0	101,4	429,0	445,3	2,899	82,26						

	88,23 4.01	25,14 2.04	63,10 3.63	24,42 2.86	,417. 09	4,405 .72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69,370.78			1,669,370.78
2. 本期增加金额	232,944.29	885,093.73	655,539.39	1,773,577.41
租赁	232,944.29	885,093.73	655,539.39	1,773,577.4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902,315.07	885,093.73	655,539.39	3,442,948.1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23,870.75			423,870.75
2. 本期增加金额	537,326.42	98,343.75	72,837.71	708,507.88
(1) 计提	537,326.42	98,343.75	72,837.71	708,507.8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61,197.17	98,343.75	72,837.71	1,132,378.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1,117.90	786,749.98	582,701.68	2,310,569.56
2. 期初账面价值	1,245,500.03			1,245,500.03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采矿权	探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5,916,028.97	38,931,473.39	369,650.00	13,518,661.94	92,430,506.09	98,992,549.42	490,158,869.81
2. 本期增加金额	5,138,636.53	315,030.08		357,997.88			5,811,664.49
(1) 购置	5,100,513.75			352,884.43			5,453,398.1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8,122.78	315,030.08		5,113.45			358,266.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1,054,665.50	39,246,503.47	369,650.00	13,876,659.82	92,430,506.09	98,992,549.42	495,970,534.3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7,903,240.19	30,410,502.44	369,650.00	13,093,585.05	36,752,092.15		118,529,069.83
2. 本期增加金额	5,061,042.68	3,060,246.71		220,911.08	4,019,298.95		12,361,499.42
(1) 计提	5,061,042.68	2,745,330.52		215,797.64	4,019,298.95		12,041,469.7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14,916.19		5,113.44			320,029.6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2,964,282.87	33,470,749.15	369,650.00	13,314,496.13	40,771,391.10		130,890,569.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82,940.10			4,163,504.90	25,007,400.00	29,453,84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82,940.10			4,163,504.90	25,007,400.00	29,453,845.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8,090,382.63	5,492,814.22		562,163.69	47,495,610.09	73,985,149.42	335,626,120.05
2. 期初账面价值	208,012,788.78	8,238,030.85		425,076.89	51,514,909.04	73,985,149.42	342,175,954.9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497,340.84	购入厂区边的零星土地，不能办证
合计	497,340.84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宜春市泰昌矿业有限公司	1,144,829.77					1,144,829.77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98,299.40					498,299.40
江西博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22,991.49					1,122,991.49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7,191,017.21					7,191,017.21
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	88,881.44					88,881.44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457,864,656.43					457,864,656.43
合计	467,910,675.74					467,910,675.7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江西博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22,991.49					1,122,991.49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7,191,017.21					7,191,017.21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409,520,256.43					409,520,256.43
合计	417,834,265.13					417,834,265.1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与购买日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

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商誉为企业合并形成的,将商誉与形成商誉的被投资单位所有相关资产认定为资产组,对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包含本公司商誉和少数股东商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首先冲减商誉的账面价值,合并报表中确认归属于本公司商誉减值损失,计提商誉减值。

(2)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公司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的商誉,聘请专业机构采用收益法进行了减值测试,商誉减值测算如下:

项目	序号	杭州米格	备注
资产组账面价值	①	71,927,031.53	
商誉	②	48,344,400.00	
少数股东商誉(或购买少数股权商誉)	③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④=①+②+③	120,271,431.53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⑤	131,600,000.00	
测算整体商誉减值损失	⑥=④-⑤	-11,328,568.47	本期不计提减值
整体商誉	⑦=②+③	48,344,400.00	
确认商誉减值损失	⑧	0	
持股比(%)	⑨	100.00	
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⑩=⑧*⑨	0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经商誉减值测试,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的商誉不存在减值损失。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勘探成本	27,530,239.47	6,368,085.04			33,898,324.51
租用土地林地补偿款	33,074,738.00	3,253,632.00	188,080.00		36,140,290.00
土地使用费	7,369,800.00		207,600.00		7,162,200.00
房屋使用权费		2,794,174.76	136,472.49		2,657,702.27
矿业道路工程		27,135,519.36	144,970.85		26,990,548.51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费	9,216,870.85		943,484.56		8,273,386.29
矿区开采剥皮费	10,778,329.50		1,347,291.18		9,431,038.32
合计	87,969,977.82	39,551,411.16	2,967,899.08		124,553,489.90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9,945,939.93	86,943,462.24	371,541,290.49	74,507,338.8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2,673,326.86	35,668,331.73	37,687,003.19	9,569,291.35
可抵扣亏损	31,696,104.98	3,601,090.23	231,128,977.06	35,411,520.21
累计折旧	2,024,582.74	506,145.69	3,334,946.12	720,457.70
预计负债	1,153,400.00	288,350.00	1,153,400.00	288,350.00
递延收益	43,851,395.61	6,577,709.34	44,946,371.46	6,741,955.72
股权激励	2,549,341.56	637,335.39		
公允价值变动	311,352.27	46,702.84	720,635.06	123,266.64
合计	634,205,443.95	134,269,127.46	690,512,623.38	127,362,180.4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0,103,423.87	11,330,663.00	54,061,218.67	8,109,182.81
一次性税前扣除固定资产	16,783,798.19	2,517,569.7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33,050.02	233,262.51		
公允价值变动	3,211.46	481.72	2,297.11	344.57
合计	67,823,483.54	14,081,976.96	54,063,515.78	8,109,527.3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269,127.46		127,362,180.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081,976.96		8,109,527.3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313,623,994.28	3,469,451,477.50
资产减值准备	90,237,702.70	167,349,177.4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44,151,077.91	140,874,456.90
合计	3,548,012,774.89	3,777,675,111.8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4,199,108.71	
2023 年	23,078,209.58	29,219,132.64	
2024 年	2,716,179,118.81	2,747,895,243.59	
2025 年	67,294,276.76	101,378,792.85	
2026 年	73,342,558.91	159,387,766.82	
2027 年	115,196,625.90	73,137,813.67	
2028 年	168,439,640.29	203,310,715.01	
2029 年	71,134,983.86	97,529,599.54	
2030 年	2,143,968.64	164,463.65	
2031 年	1,502,501.08		
2032 年	14,913,272.16		
无期限	60,398,838.29	53,228,841.02	德国子公司
合计	3,313,623,994.28	3,469,451,477.50	

其他说明：

由于对部分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相关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84,622,620.20		84,622,620.20	86,236,412.60		86,236,412.60
合计	84,622,620.20		84,622,620.20	86,236,412.60		86,236,412.60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95,000,000.00
保证借款	399,000,000.00	977,350,000.00
信用借款		19,000,000.00
商业票据贴现	87,000,000.00	102,000,000.00
信用证贴现		1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50,000,000.00	365,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302,888.89	1,520,896.53
合计	546,302,888.89	1,569,870,896.5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用房屋和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向银行借款 1,000.00 万元，以用房屋和土地使用权抵押并加本公司保证担保向银行借款 5,000.00 万元，具体参见附注七. 注释 81；

(2)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 23,500.00 万元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3)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及子公司 25,100.00 万元贷款提供了保证担保（包括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8,700.00 万元），具体参见附注七. 注释 81 及附注十二. 5.（4）；

(4) 如注释 81.（5）所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资产抵押、质押为上述非抵押、质押借款提供增信。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848,258,549.67	904,921,413.37
信用证（福费庭）		2,200,000.00
合计	848,258,549.67	907,571,413.3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65,084,532.33	313,227,635.02
应付加工费	21,232,747.52	5,847,810.75
应付工程款	51,616,191.31	39,240,928.45
应付设备款	90,665,523.11	43,560,610.81
应付其他	27,678,563.76	19,529,222.10
合计	656,277,558.03	421,406,207.1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磐龙机电有限公司	4,878,313.88	材料款待结算
赣州鑫磊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452,390.27	材料款待结算
合计	8,330,704.15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电机款	25,432,214.97	28,598,224.17
预收矿业相关款	32,523,403.01	124,298,902.42
预收车款	2,836,922.51	1,507,486.59
合计	60,792,540.49	154,404,613.18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245,769.47	310,156,444.29	277,428,123.53	90,974,090.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2,446.60	18,564,279.69	18,623,812.07	282,914.22
三、辞退福利		22,755.00	22,755.00	
合计	58,588,216.07	328,743,478.98	296,074,690.60	91,257,004.4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730,398.85	288,948,431.20	255,300,190.62	86,378,639.43
2、职工福利费		9,545,155.56	9,545,155.56	
3、社会保险费	155,949.37	7,217,975.16	7,248,629.03	125,295.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5,732.93	6,623,800.92	6,648,486.19	121,047.66
工伤保险费	10,216.44	594,174.24	600,142.84	4,247.84
4、住房公积金	155.00	784,096.25	784,251.2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59,266.25	3,660,786.12	4,549,897.07	4,470,155.30
合计	58,245,769.47	310,156,444.29	277,428,123.53	90,974,090.2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2,376.67	18,105,320.13	18,160,896.15	276,800.65
2、失业保险费	10,069.93	458,959.56	462,915.92	6,113.57
合计	342,446.60	18,564,279.69	18,623,812.07	282,914.22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9,169,574.39	21,212,897.47
企业所得税	257,461,181.79	19,803,242.80
个人所得税	3,490,748.34	3,669,804.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64,258.91	988,729.68

房产税	1,052,834.98	2,199,644.74
土地使用税	2,302,718.14	1,180,647.38
资源税	8,936,715.71	1,558,477.58
印花税	2,203,134.51	1,022,909.54
教育费附加	3,609,604.08	628,963.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06,219.86	419,311.19
环境保护税	13,631.43	9,668.27
其他	28,650.47	8,431.39
合计	414,939,272.61	52,702,728.20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3,410,305.86	4,880,305.86
其他应付款	76,193,432.56	24,769,117.03
合计	79,603,738.42	29,649,422.8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社会保障基金（国有股转持）	95,200.02	95,200.02
子公司华兴电机少数股东股利	3,315,105.84	4,785,105.84
合计	3,410,305.86	4,880,305.8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124,750.00	224,800.00
押金及保证金	55,899,594.22	5,434,702.38
代收款	1,938,293.69	1,411,525.84
运费	4,516,178.70	5,194,082.61
应付股权收购或投资款		300,000.00

其他	13,714,615.95	12,204,006.20
合计	76,193,432.56	24,769,117.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4,063,333.33	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85,114.29	488,755.12
合计	144,948,447.62	6,488,755.12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	7,863,980.46	20,195,526.07
合计	7,863,980.46	20,195,526.0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44,000,000.00	15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63,333.33	65,972.2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4,063,333.33	-6,000,000.00
合计	0.00	144,065,972.2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江特集团为本公司 14,400.0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了保证担保，具体参见附注七. 注释 81 及附注十二. 5. (4)。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767,726.54	1,220,871.0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86,238.08	-58,423.4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85,114.29	-488,755.12
合计	796,374.17	673,692.52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8,049.39 元。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153,400.00	1,153,400.00	新能源车质保金
矿山生态修复基金	8,623,526.93	8,623,526.93	矿山开采生态修复基金
合计	9,776,926.93	9,776,926.9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9,103,750.09		5,908,595.81	53,195,154.28	
合计	59,103,750.09		5,908,595.81	53,195,154.2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机电研发设计服务平台建设	18,000.00			18,000.00				与资产相关
低成本综合利用宜春钽铌尾矿锂云母制备高纯度磷酸锂及其系列副产品补助	1,168,440.00			934,690.00			233,75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用高性价比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补助	4,168,530.00			2,779,000.00			1,389,530.00	与资产相关
年采选120万吨锂瓷石高效综合利用项目补助	5,004,000.00			1,000,800.00			4,003,2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1万吨碳酸锂及副产品综合利用项目补助	3,677,986.12			137,359.26			3,540,626.86	与资产相关
购土地补贴	45,066,793.97			1,038,746.55			44,028,047.4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9,103,750.09			5,908,595.81			53,195,154.28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06,325,581.00						1,706,325,581.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80,404,685.33	3,664,685.88	19,633,996.83	3,764,435,374.38
其他资本公积	14,233,929.97			14,233,929.97
合计	3,794,638,615.30	3,664,685.88	19,633,996.83	3,778,669,304.3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减少 19,633,996.83 元，系公司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时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部分。

(2)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增加 3,664,685.88 元系本期公司实施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于当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对应增加资本公积 3,664,685.88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39,259,629.33	39,259,629.33	
合计	0.00	39,259,629.33	39,259,629.33	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5.00 元/股。

根据回购方案，本公司 2022 年度实际回购本公司股份 1,992,450 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39,259,629.33 元（含交易费用），相应成本记入库存股，增加库存股 39,259,629.33 元。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期将本年度回购本公司全部股份 1,992,450 股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减少库存股 39,259,629.33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030,922.84	886,208.16	484,896.89			394,473.88	6,837.39	- 1,636,448.9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2,515,819.73	765,324.26				765,324.26		- 1,750,495.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484,896.89	120,883.90	484,896.89			- 370,850.38	6,837.39	114,046.5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2,030,922.84	886,208.16	484,896.89			394,473.88	6,837.39	- 1,636,448.9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115,010.09	1,192,354.79	214,187.05	3,093,177.83
合计	2,115,010.09	1,192,354.79	214,187.05	3,093,177.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3,707,906.39			53,707,906.39
合计	53,707,906.39			53,707,906.3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01,330,463.79	-3,987,100,266.6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01,330,463.79	-3,987,100,266.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6,378,260.59	385,769,802.8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74,952,203.20	-3,601,330,463.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63,997,273.98	3,028,282,829.04	2,916,235,044.59	2,034,564,916.64
其他业务	107,904,556.00	69,883,559.46	66,042,179.96	46,881,384.74
合计	6,571,901,829.98	3,098,166,388.50	2,982,277,224.55	2,081,446,301.38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6,571,901,829.98
其中:				
锂矿采选及锂盐制造				5,313,256,990.52
电机产品				1,127,653,173.19
汽车产业				11,654,657.03
其他主营产品				11,432,453.24
其他业务				107,904,556.00
按经营地区分类				6,571,901,829.98
其中:				
内销				6,518,770,377.09
外销				53,131,452.8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6,571,901,829.98
其中:				
产品销售合同				6,567,422,252.48
租赁合同				4,479,577.5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6,571,901,829.98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6,571,901,829.98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0,792,540.49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79,109.24	3,001,519.65
教育费附加	10,491,659.76	1,565,198.32

资源税	19,387,516.54	1,977,005.35
房产税	7,221,165.84	2,861,830.30
土地使用税	5,516,063.27	2,255,597.52
车船使用税	36,393.07	46,755.39
印花税	2,787,427.15	1,202,813.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994,439.81	1,043,467.49
环境保护税	76,404.24	145,698.80
其他	47,324.96	
合计	69,737,503.88	14,099,885.84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526,802.67	21,878,217.11
办公费	332,410.61	336,713.77
差旅费	2,071,862.67	2,130,269.58
广告策划费	358,268.37	394,102.09
业务费	11,878,866.57	4,138,484.10
售后服务费	10,922,142.00	8,796,251.82
招待费	4,485,093.87	7,368,738.38
包装费	4,339,941.75	6,641,126.01
其他	1,517,352.11	2,447,327.05
合计	55,432,740.62	54,131,229.91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6,100,010.13	3,523,404.41
职工薪酬	108,447,161.56	82,395,632.05
管理费用-使用权资产折旧	7,260.92	6,729.60
固定资产折旧	16,154,685.43	10,613,102.81
无形资产摊销	7,288,540.19	7,308,649.98
办公费	3,058,550.19	2,349,234.48
差旅费	1,875,252.98	1,623,622.44
中介机构费用	14,777,620.62	11,529,350.95
长期待摊费用	2,822,928.23	3,148,436.83
汽车费用	1,239,704.44	1,295,449.08
停产损失	3,664,685.88	14,002,764.20
水电费	4,032,689.69	3,033,868.97
其他	17,858,299.02	12,269,215.50
合计	187,327,389.28	153,099,461.30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369,644.32	25,351,488.55
中间试验、模具、工艺装备等	4,517,054.82	892,713.84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动力	207,991,097.31	59,739,806.45
折旧及摊销	12,353,449.45	16,218,720.03
研发成果认证、鉴定等费用	12,599,918.05	8,724,122.42
其他费用	2,475,213.30	1,461,414.64
合计	269,306,377.25	112,388,265.93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5,150,908.95	67,514,464.94
减：利息收入	-8,770,887.15	-13,380,730.36
汇兑损益	-459,330.70	109,119.9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325,510.61	1,784,044.72
合计	57,246,201.71	56,026,899.27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598,048.35	28,755,739.5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00,202.59	220,314.75
合计	12,698,250.94	28,976,054.27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14,622.51	2,241.7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141.81	24,222.99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6,900,111.11	
债务重组收益	1,027,478.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	-5,731,610.47	-9,171,794.97
合计	3,828,743.06	-9,145,330.24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9,548.58	-718,624.91
合计	619,548.58	-718,624.91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2,210,125.86	-40,873,689.15
合计	-72,210,125.86	-40,873,689.15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113,036.34	-2,469,972.23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88,551.00	-331,413.73
合计	-15,301,587.34	-2,801,385.96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455,412.05	-18,565,301.55
合计	-2,455,412.05	-18,565,301.55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H01 项目		10,423,223.22	
违约赔偿收入	10,035.40	263,830.51	10,035.4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9,309.85		59,309.85
索赔款	2,102,350.13	366,031.64	2,102,350.13
无法支付款项	619,224.73	178,511.45	619,224.73
罚款收入	309,011.28	232,558.95	309,011.28
其他	651,039.95	113,300.60	651,039.95

合计	3,750,971.34	11,577,456.37	3,750,971.34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668,800.00	856,000.00	2,668,800.00
久悬未取款支出	140,623.39		140,623.3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26,450.30	4,877,355.50	1,426,450.30
罚款滞纳金支出	2,289,522.75	375,886.04	2,289,522.75
索赔款	1,303,908.21	270,623.90	1,303,908.21
其他	6,200.00	37,553.85	6,200.00
合计	7,835,504.65	6,417,419.29	7,835,504.65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31,123,820.55	22,961,242.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934,497.43	65,186,422.18
合计	430,189,323.12	88,147,664.3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57,780,112.7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89,829,141.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3,648,431.3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85,445.7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766,906.6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0,176.7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1,086,827.4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360,115.24
加计扣除的影响	-19,513,761.59

其他	-289,275.53
所得税费用	430,189,323.12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 注释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689,452.54	32,757,461.16
租赁收入	1,092,514.27	1,298,582.77
利息收入	18,406,556.51	14,736,067.89
其他(含往来)	295,370,810.03	121,231,088.58
合计	321,559,333.35	170,023,200.4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33,196,185.47	43,287,878.71
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67,140,457.09	43,741,633.71
财务费用	1,325,510.61	1,784,044.72
营业外支出	5,075,106.65	1,380,023.79
其他(含往来)	301,232,771.77	113,196,865.80
合计	407,970,031.59	203,390,446.7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656,000,000.00
员工持股计划收款	69,735,632.50	
应付票据贴现融资	82,859,430.55	145,785,788.89
合计	152,595,063.05	801,785,788.8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本息		696,795,604.49
租赁负债	1,406,535.60	515,943.50
员工持股付款	89,369,074.04	
子公司清算支付其他股东款	248,454.21	
归还应付票据融资款	152,000,000.00	177,428,581.43
合计	243,024,063.85	874,740,129.4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27,590,789.64	384,969,276.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87,511,713.20	43,675,075.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6,277,606.82	157,351,630.93
使用权资产折旧	708,507.88	423,870.75
无形资产摊销	12,041,469.79	17,852,936.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67,899.08	2,527,284.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55,412.05	18,565,301.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7,140.45	4,877,355.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9,548.58	718,624.9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217,181.83	67,599,463.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60,353.53	-26,464.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06,947.01	65,779,746.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72,449.58	-593,324.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7,423,848.97	-176,145,634.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0,347,181.66	-276,080,808.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4,143,885.97	103,924,312.21
其他	-83,886,616.36	-16,161,78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7,509,560.18	399,256,859.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4,931,360.03	417,204,014.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7,204,014.37	190,707,477.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727,345.66	226,496,536.7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00,000.00
其中：	
宜春邦富电商文化创业园有限公司	3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92,667.73
其中：	
江西省江源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1,392,667.73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9.29
其中：	
江西省江源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159.29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92,508.44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84,931,360.03	417,204,014.37
其中：库存现金	91,923.06	351,418.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84,839,436.97	416,852,596.1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4,931,360.03	417,204,014.37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16,761,693.45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矿山生态修复基金、司法冻结
应收票据	496,593,415.48	向银行质押融资
固定资产	1,133,047,565.56	向银行抵押融资
无形资产	161,367,986.47	向银行抵押融资
应收账款	83,488,941.67	向银行质押融资
其他应收款	298,125,354.58	向银行质押融资
在建工程	46,434,072.41	向银行抵押融资
合计	2,635,819,029.62	

其他说明：

(1)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人民币 389,010,439.17 元银行存款质押、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496,593,415.48 元质押和公司为子公司担保等方式向银行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848,258,549.67 元。

(2) 2020 年 9 月 10 日，公司（或称借款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本银团的牵头行、代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袁州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及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以下简称银团或参与行）签订了《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 188,872.869 万元债务优化银团协议》（协议编号：202007002176 号），协议有效期三年，自 2020 年 9 月 10 日至 2023 年 9 月 10 日。公司以存量的借款合同分别向银团申请组建债务优化银团，在借款人原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继续有效的前提下，提供银团相关服务。银团参加行同意以原借款合同金额为限，以不超过人民币 188,872.869 万元的授信额度，参加本债务优化银团。各参加行在不改变原有抵押、保证、信用等担保方式的情况下，做到不押贷、不压贷、不断贷。各参加行债权原为抵押担保的，不再享受新增抵、质押担保；各参与行债权原为信用及保证类的，借款人同意新增抵、质押担保，抵、质押合同另行签订，并授权代理行办理担保登记或变更事宜。

在上述银团协议基础上，为保证银团参与行（以下简称权利人）最高额人民币 188,872.869 万元权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以下列资产抵押、质押，并与代理行签订了以下协议：

1) 2020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公司、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本银团的牵头行、代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2020101200217601），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公司、江西江特电动车有限公司、江西江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宜春市泰昌矿业有限公司、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宜春市新坊钽铌有限公司、宜丰县江特锂业有限公司、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抵押人）相关土地、房产、设备及在建工程等作价 1,469,847,937.60 元（其中房屋建筑物 745,892,244.55 元、土地使用权 119,021,703.73 元、机器设备 556,224,721.85 元、在建工程 48,709,267.46 元）抵押给权利人。

2) 2020 年 12 月 5 日，公司（以下简称出质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本银团的牵头行、代理行）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编号 2020101200217602），以公司应收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债权 15,000 万元债权质押给权利人。

3) 2020 年 12 月 5 日，公司（以下简称出质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本银团的牵头行、代理行）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编号 2020101200217603），以公司应收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债权 31,800 万元、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应收新能源汽车补助款 13,235 万元债权质押给权利人。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质押债权账面余额 1,471,487,721.21 元，其中应收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98,125,354.58 元；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应收新能源汽车补助款 83,488,941.67 元。抵押资产账面价值 1,089,873,424.96 元，包括土地、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和在建工程。

(3) 2022 年 3 月 28 日，子公司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0120200504-2022 年城西（抵）0030 号），公司以一处不动产（浙（2017）余杭区不动产权第 0148380 号）抵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融资提供最高限额 9,363.00 万元融资抵押担保。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本抵押合同向银行抵押借款 6,000.00 万元。

(4) 2021 年 2 月 7 日，公司子公司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春银锂）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宜春银锂以机器设备抵押为本公司向银行融资最高余额 6,750 万元提供担保。抵押期限 2021 年 2 月 7 日至 2024 年 2 月 6 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本抵押合同并同江特集团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借款 4,900.00 万元。

(5) 2021 年 9 月 17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分别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本公司以探矿权、采矿权抵押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限额 3 亿元融资抵押担保，抵押期限 2021 年 9 月 17 日至 2024 年 9 月 16 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本抵押合同作为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市分行融资的补充担保。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3,382,196.48
其中：美元	186,021.93	6.9646	1,295,568.33
欧元	276,117.60	7.4229	2,049,593.35
港币			
日元	1,685.00	0.0524	88.22
澳大利亚元	7,837.96	4.7138	36,946.5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071,906.23	6.9646	7,465,398.14
欧元	377,326.76	7.4229	2,800,858.81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6,396.62
澳大利亚元	457,464.60	4.7138	2,156,396.62
其他应收款			104,892.48
欧元	14,130.93	7.4229	104,892.48
应付账款			2,232,464.41
欧元	300,753.67	7.4229	2,232,464.41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德国尉尔驱动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注册于德国，注册资本 2.5 万欧元，主要经营地为德国，公司选用欧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2) 德国艾科姆有限公司，注册于德国，注册资本 2.5 万欧元，主要经营地为德国，公司选用欧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5,908,595.8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689,452.54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6,689,452.54
合计	6,689,452.54		12,598,048.3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一或有对价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

						该子 公司 净资 产份 额的 差额					要假 设	损益 的金 额
江西省江 源矿业 发展有 限公司	1,392 ,667. 73	80.00 %	现金 转让	2022 年 04 月 29 日	协议 约定 工商 变更 日	1,583 ,367. 35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江特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深圳前海港口控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江西省江源矿业发展有限公司全部 80%股权转让给深圳前海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因新设子公司增加 4 家合并单位，分别为江西江特节能电机有限公司、宜丰县江腾锂业有限公司、宜丰银锂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和宜丰金锂电新能源有限公司；本期因清算子公司宜春市银宇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减少 1 家合并单位。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市西青区 华兴电机制造 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生产制造	85.30%		企业合并
宜春市巨源锂 能矿业有限公 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开采加 工销售	70.00%		投资设立
江西博鑫矿业 有限责任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开采加 工销售		51.00%	企业合并
江西江特电动 车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生产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宜春市袁州区 现代农业科技 示范园有限公	宜春市	宜春市	种植、养殖	100.00%		投资设立

司						
宜春市明月驿站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餐饮住宿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江特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开采加工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省江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开采加工销售		80.00%	投资设立
宜丰县江腾锂业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开采加工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宜丰金锂锂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宜春市宜丰县	宜春市宜丰县	选矿，矿物洗选加工		67.00%	投资设立
宜丰银锂锂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宜春市宜丰县	宜春市宜丰县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宜丰县江特锂业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开采加工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宜春市新坊钽铌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开采销售		51.00%	企业合并
宜春市泰昌矿业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矿产品加工		100.00%	企业合并
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锂矿石加工		100.00%	企业合并
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生产制造	100.00%		企业合并
德国尉尔驱动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德国奥义廷	德国奥义廷	研发和经销电机等	100.00%		投资设立
宜春邦富电商文化产业园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电商文化产业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伺服电机生产销售	100.00%		企业合并
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电机产品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江特节能电机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电机产品生产销售		70.00%	投资设立
德国艾科姆有限公司 (ECOMove GmbH)	德国奥义廷	德国奥义廷	研发生产电动车辆		100.00%	企业合并
江西江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生产平衡车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江智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汽车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尉尔(天津)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尉尔(杭州)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米格江特电机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电机产品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	宜春市	宜春市	碳酸锂生产销售		5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原为本公司子公司之合营公司，持股 50%，该公司经营亏损，资不抵债，合营方已退出该公司经营管理，公司实际全面接管该公司。由于该公司经营资金由公司垫付，超额亏损实质由公司承担，公司按 100%的比例合并该公司。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00,014.85	14.4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宜丰分公司	宜丰县花桥乡	宜丰县花桥乡	矿产品开采	80.00%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分公司	宜丰县同安乡	宜丰县同安乡	矿产品开采	80.00%	

其他说明：

2011年8月22日，江特电机与宜丰县鑫源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源矿业”)签订《探矿权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以3,200万元的价格受让鑫源矿业持有的“宜丰县茜坑锌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80%的权益，20%仍由鑫源矿业持有，探矿权的所有权人变更为本公司。

2014年4月16日，本公司与鑫源矿业签订了《关于“江西省宜丰县茜坑锌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的合作协议》，鉴于“宜丰县茜坑锌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登记在本公司名下，双方约定由本公司设立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宜丰分公司(以下简称“宜丰分公司”)，该探矿权涉及的矿藏采矿部分由宜丰分公司进行实施，相关采矿资产、负债在宜丰分公司进行核算，宜丰分公司所有资产、负债和产生的收益由本公司和鑫源矿业分别按80%和20%享有或承担；宜丰分公司由本公司和鑫源矿业派出人员参与经营管理，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单独纳税。

2018年10月10日，鑫源矿业被核准注销。《关于“江西省宜丰县茜坑锌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的合作协议》原约定的“宜丰县茜坑锌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20%的权益由鑫源矿业持有，现因赵卫东与本公司正在诉讼中，该权益的最终归属尚需法院裁决确认。

本期，公司成立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分公司（以下简称“同安分公司”），同安分公司主要承担“宜丰县茜坑锌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转采后相关矿资源开采，相关管理和利益分配与宜丰分公司相同。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可转换债券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除附注十四.2.(1).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1,189,157,822.27	120,883.90
应收账款	638,920,736.15	85,509,163.57
其他应收款	420,051,951.47	254,429,173.04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32,799,886.25	24,201,958.90
合计	2,280,930,396.14	364,261,179.41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金额为 13,000.00 万元，财务担保合同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十四.2.

(1).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管理层评估了担保项下相关借款的逾期情况、相关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认为自该部分财务担保合同初始确认后，相关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因此，本公司按照相当于上述财务担保合同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评估方式与重大假设并未发生变化。根据本公司管理层的评估，相关财务担保无重大预期减值准备。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短期借款		546,302,888.89		546,302,888.89
应付票据		848,258,549.67		848,258,549.67
应付款项		656,277,558.03		656,277,558.03
其他应付款		79,603,738.42		79,603,738.42
其他流动负债		7,863,980.46		7,863,980.46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合计
长期借款		144,063,333.33		144,063,333.33
非衍生金融负债小计		2,282,370,048.80		2,282,370,048.80
合计		2,282,370,048.80		2,282,370,048.8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合计
短期借款		1,569,870,896.53		1,569,870,896.53
应付票据		907,571,413.37		907,571,413.37
应付款项		421,406,207.13		421,406,207.13
其他应付款		29,649,422.89		29,649,422.89
其他流动负债		20,195,526.07		20,195,526.07
长期借款		6,000,000.00	144,065,972.22	150,065,972.22
非衍生金融负债小计		2,954,693,465.99	144,065,972.22	3,098,759,438.21
合计		2,954,693,465.99	144,065,972.22	3,098,759,438.21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除了部分的采购及销售以外币结算外，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很小。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合计

	量	量	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43,863.66			2,443,863.66
(2) 权益工具投资	2,443,863.66			2,443,863.66
应收款项融资			1,189,157,822.27	1,189,157,822.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小计			160,007.42	160,007.42
权益工具投资			160,007.42	160,007.4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443,863.66		1,189,317,829.69	1,191,761,693.3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度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西江特电气集	宜春市	生产制造	2660 万元	14.12%	14.12%

团有限公司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朱军和卢顺民。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蔚来电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江西康特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关联方
胡春晖	董事长
朱文希	董事
梁云	总经理
周咏志	副总经理
朱晓佼	副总经理
杨晶	财务总监
蒋孝安	董事会秘书
陈伟华	独立董事
朱玉华	独立董事
王芸	独立董事
罗清华	原董事
闵银章	原董事会秘书
刘萍	原独立董事
严刚	原独立董事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等	68,280.53		否	121,524.88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	8,408,451.78		否	1,428,037.17

耐尔电梯有限公司	电梯维保	26,097.14		否	44,224.30
耐尔电梯有限公司	设备	260,309.32		否	106,546.95
江西江锦锂业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	5,755,773.35		否	
合计		14,518,912.12		否	1,700,333.3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电机	66,973.46	460.18
江西康特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压榨泥	374,876.10	
合计		441,849.56	460.1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3,000.00	7,200.00
耐尔电梯有限公司	房屋	6,000.00	51,600.00
合计		9,000.00	58,8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22年01月28日	2023年01月28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2021年10月28日	2024年10月28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年06月16日	2023年08月26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40,000,000.00	2021年02月04日	2024年02月03日	否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年03月23日	2022年03月22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年06月30日	2022年06月29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1年07月06日	2022年07月06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年07月06日	2022年06月29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21年02月01日	2022年01月31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15,000,000.00	2021年09月17日	2022年09月16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年12月01日	2022年11月30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1,000,000.00	2021年08月19日	2022年08月17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1年09月07日	2022年09月06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7,800,000.00	2021年10月11日	2022年10月11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1年04月28日	2022年04月27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年08月17日	2022年08月16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年09月01日	2022年08月17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0	2021年09月24日	2022年08月17日	是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年06月16日	2023年10月17日	否
合计	1,476,0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 江特集团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最高余额不超过 27,000 万元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据本上述保证合同贷款 2,000.00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8,700 万元。

(2) 于 2021 年 8 月 22 日, 江特集团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最高余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据本保证合同贷款 4,800.00 万元。

(3) 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 江特集团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最高余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据本保证合同贷款 9,600 万元。

(4) 于 2021 年 2 月 4 日, 江特集团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融资形成的债权最高余额 34,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据本保证合同贷款 4,900.00 万元。

(5) 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 江特集团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订保证合同, 江特集团为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借款 9,5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以上述保证合同贷款余额为 9,500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667,228.00	4,571,407.33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西康特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423,610.00	21,180.50		
其他应收款	江西江锦锂业有限公司	2,931.41	146.57		
	合计	426,541.41	21,327.0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19,940.00	1,763,177.00
应付账款	耐尔电梯有限公司	20,000.00	38,200.00
应付账款	江西江锦锂业有限公司	4,544,653.19	
应付票据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9,190.00
其他应付款	耐尔电梯有限公司	18,2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1,608,374.5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日股票收盘价-授予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采用获授限制性股票额度基数与对应年度公司层面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系数的乘积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664,685.8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664,685.88

其他说明：

1、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概要

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两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如下：

(1)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范围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总人数 40 人，其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8 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的股份。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受让价格为 9.85 元/股，合计受让 1,385,000 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1,385,000 股股票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非交易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专户。

(2)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范围包括公司监事和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总人数 72 人，其中监事共计 2 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的股份。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受让价格为 9.85 元/股，合计受让 607,450 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607,450 股股票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非交易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专户。

公司第二期、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6 个月，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二期、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之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批解锁	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	50%
第二批解锁	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24 个月	50%

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

公司第二期、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考核目标相同，包括公司层面指标和个人绩效指标。

(1) 公司层面指标

公司第二期、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层面的解锁考核年度为 2022 至 2023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70 亿元；或 2022 年净利润 28 亿元
第二个解锁期	公司 2022 年-2023 年累计主营业务收入 150 亿元；或 2022 年-2023 年累计净利润 68 亿元

上述“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且以剔除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公司将根据解锁期对应考核年度业绩考核目标的完成率（业绩考核指标实际达成率 $R_n = \text{实际完成值} / \text{业绩考核目标值}$ ，R1 指主营业务收入达成率，R2 指净利润达成率），确定公司层面解锁系数（X），具体标准如下：

业绩完成率	公司层面解锁系数（X）
$R1 \geq 100\%$ 或 $R2 \geq 100\%$	$X=100\%$
100% $R1 \geq 85\%$ 或 100% $R2 \geq 85\%$	$X=85\%$
85% $R1 \geq 70\%$ 或 85% $R2 \geq 70\%$	$X=70\%$
$R1 < 70\%$ 且 $R2 < 70\%$	$X=30\%$

若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完成率未达到 100%，则未解锁的部分权益可递延至第二个解锁期，在第二个解锁期时再行使相应权益。第二个解锁期的业绩完成率仍未未达到 100%的，则未解锁的权益不再行使，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并择机出售，并以出售该部分股票所获资金与持有人原始出资加利息（按同期银行贷款年利率计算）之和的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的资金归属于公司。

（2）个人绩效指标

本员工持股计划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个人进行绩效考核，依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最终解锁的持股计划份额所涉标的股票数量。每年考核一次，具体如下：

考评结果	A	B	C	D
个人层面可解锁比例	100%	80%	60%	0%

个人当年可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公司层面解锁系数（X）×个人层面解锁系数（Y）

2、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定主要参数取值如下：

项目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	备注
员工持股计划授予日	2022 年 9 月 5 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股东大会批准日
员工持股计划授权日的股票价格（元/股）	21.50	18.86	授予日收盘价格
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元/股）	9.85	9.85	股东大会批准日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资产抵押、质押情况详见附注七. 注释 81。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2022 年 3 月 4 日，本公司因探矿权合同纠纷事宜被自然人赵卫东起诉，诉讼金额为人民币 1,917.00 万元，并要求由双方合资公司“江西省江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负责证号为“T361200907020*****”的探矿权相关区域内矿藏的开采、加工及开发利用。2022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收到上述案件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本公司名下银行存款人民币 1,950.00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袁州区人民法院一审裁定驳回原告赵卫东的起诉。截止本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银行存款 1,950.00 万元仍被法院冻结。

(2) 因信息披露问题受证监会行政处罚，本公司被个人投资者起诉，诉讼金额为人民币 11,366.89 元，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此案正在审理过程中。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方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60,000,000.00	2021.6.10-2023.6.10	
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方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40,000,000.00	2022.6.2-2023.5.10	
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方融资提供信用担保	30,000,000.00	2020.9.14-2023.9.14	
合计		130,000,000.00		

3. 其他担保事项

2017 年 4 月 20 日，宝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威控股）及其子公司宝威物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威物料，后更名为宝威锂业有限公司）分别与 AMAL 公司和 Tawana 公司及其子公司 Lithco 公司签订两份《巴尔德山项目长期锂辉石精矿包销合同》，宝威物料拥有巴尔德山出产锂精矿为期 5 年的独家包销权和后续 5 年的优先购买权。2017 年 7 月 10 日，江西江特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特矿业）与宝威物料签订《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拟设立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江锂业）。2017 年 7 月 11 日，江特矿业与宝威物料、宝威控股签订《联合包销锂精矿合同》，同意将巴尔德山出产锂精矿为期 5 年的独家包销权和后续 5 年的优先购买权其中每年 15 万吨的包销权转让给宝江锂业。2019 年 1 月，宝威物料将巴尔德山出产锂精矿为期 5 年的独家包销权和后续 5 年的优先购买权转让给宝江锂业，并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利益相关方公司、宝江锂业和宝威控股、AMAL 公司、Tawana 公司及其子公司 Lithco 公司对两份《巴尔德山项目长期锂辉石精矿包销合同》进行了修订和重述，至此，宝江锂业取得巴尔德山出产锂精矿的包销权。

公司及与宝威控股各自占宝江锂业 50% 的权益，为宝江锂业履行上述采购义务各承担 50% 的担保责任。

本年度，宝江锂业未采购巴尔德山锂精矿。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23 年 4 月 3 日，公司第十届第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均含本数）。

(2) 2023 年 4 月 3 日，公司与叶城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项目合同书》，投资内容包含矿权投资、150 万吨选矿项目、年产 2 万吨锂盐加工项目（一期），上述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本事项经公司第十届第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并经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电机公司分部	锂矿公司分部	汽车公司分部	其他公司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443,437,94 9.17	5,325,896,13 3.52	565,856,106. 04	15,008,596.6 4	778,296,955. 39	6,571,901,82 9.9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178,251,09 2.82	4,814,628,11 9.33	564,359,153. 93	14,663,463.9 0		6,571,901,82 9.98
分部间交易收入	265,186,856. 35	511,268,014. 19	1,496,952.11	345,132.74	778,296,955. 39	0.00
二、营业费用	1,493,101,41 8.82	2,791,388,52 4.08	226,570,458. 68	18,000,189.7 1	714,938,874. 07	3,814,121,71 7.22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	47,758,877.2 7	131,524,098. 39	14,233,405.4 1	815,720.53	12,336,618.0 4	181,995,483. 56
三、信用减值损失	90,447,045.0 5	17,942,847.0 4	649,395.48	-355,323.33		72,210,125.8 6
四、资产减值损失	10,645,870.8 5	-602,879.06	2,482,016.38	1,570,821.05		15,301,587.3 4
五、利润总额	49,663,469.6 5	2,534,507,60 9.44	339,285,647. 36	2,991,593.07	63,358,081.3 2	2,757,780,11 2.76
六、所得税费用	13,240,416.6 1	437,594,491. 47	5,441,725.30	-2,955.24	396,478.20	430,189,323. 12
七、净利润	36,423,053.0 4	2,096,913,11 7.97	333,843,922. 06	2,988,637.83	63,754,559.5 2	2,327,590,78 9.64
八、资产总额	6,991,632,85 2.49	7,271,666,94 5.10	360,120,539. 42	33,017,573.3 6	7,427,172,18 5.74	7,229,265,72 4.63
九、负债总额	3,115,290,59 2.04	3,725,721,85 1.99	242,764,478. 35	19,022,518.9 8	4,174,705,02 8.38	2,928,094,41 2.98
十、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资本性支出	14,569,557.7 8	187,349,155. 29		84,480.00		202,003,193. 0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出售子公司九龙汽车的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与扬州市江都区仙女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2019年12月4日签订的《关于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1) 公司与九龙汽车相互担保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九龙汽车签订融资互保协议。公司承诺继续对九龙汽车现有和存续期内发生的商业银行贷款提供不超过 3 亿元的担保，超过 3 亿元的担保金额，自担保到期后不再继续担保；受让方同意九龙汽车为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 3 亿元的担保，互保期限均为本次目标公司股权交割日起 4 年内。

(2) 后续九龙汽车股权转让的收益分配安排

自九龙汽车股权交割日起 4 年内，如受让方转让九龙汽车股权，各方确认以届时股权转让价格扣除本次股权转让价格（5.13 亿元）、5.13 亿元的利息（按照受让方持有九龙汽车股权期间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及其它交易成本的价格定为股权转让的净收益，由九龙汽车与公司按照 50%：50%进行分配。

上述九龙汽车股权如转让给受让方关联方的，九龙汽车与公司不得参与任何股权转让的收益分配。

(3) 九龙汽车出售生产资质的收益分配安排

自九龙汽车股权交割日起 4 年内，如九龙汽车单独出售相关汽车生产资质，各方确认以届时汽车生产资质的出售价格扣减税费等交易成本的价格定为出售生产资质的净收益，由九龙汽车与本公司按照 50%：50%进行分配。

(4) 对应收九龙汽车往来款的后续安排

转让九龙汽车时，各方一致确认九龙汽车应付公司及子公司的往来款合计约 4.99 亿元，九龙汽车分四年偿还上述 4.99 亿元往来款，利息计算参照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合计 3,600.00 万元，具体偿还期限为：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 1 亿元及利息；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 1 亿元及利息；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 1 亿元及利息；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剩余款项及利息。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及子公司应收九龙汽车（含子公司）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名称	会计科目	余额	备注
本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8,125,354.58	-
合计		298,125,354.58	-

2. 其他事项

2019 年 8 月 30 日，公司子公司宜春银锂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春银锂）与宝威（中国）有限公司及江西宝江锂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质押及保证合同》，鉴于宜春银锂与宝江锂业签订的 8 份《锂辉石精矿购销合同》或《锂精矿购销合同》，宜春银锂支付了全部预付款，由于锂精矿价格出现下跌，宝江锂业按长协价采购的锂精矿向宜春银锂出售将产生亏损，宝威（中国）自愿对宝江锂业应向宜春银锂返还的预付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以其所持马钢（扬州）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29%股权质押担保，2019 年 11 月 29 日，质押股权办理了质押登记（质押股权数额 580 万美元）。

因宝江锂业未按约定履行交货或返还货款义务，宝威（中国）应履行担保义务，2020 年 6 月，宜春银锂向法院起诉宝江锂业和宝威（中国），请求法院判令宝江锂业返还预付货款 5,881.85 万元，判令宝威（中国）按照《股权质押及保证合同》的约定对宝江锂业所负债务向原告宜春银锂承担连带保证及质押担保责任，并判令原告宜春银锂对该质押股权折价、变卖、拍卖所得款项享有优先受偿权。

本诉讼案件一审由江西省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结，判决子公司宜春银锂胜诉，宝威（中国）不服一审判决并提出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22年3月21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驳回了宝威（中国）上诉，维持原判。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4,935.00	0.23%	934,935.00	100.00%	0.00	1,273,499.57	1.47%	1,273,499.57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6,387,628.85	99.77%	37,821,663.79	9.31%	368,565,965.06	85,438,806.16	98.53%	35,933,311.60	42.06%	49,505,494.56
其中：										
账龄组合	98,788,148.71	24.25%	37,821,663.79	38.29%	60,966,484.92	76,922,813.56	88.71%	35,933,311.60	46.71%	40,989,501.9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07,599,480.14	75.52%			307,599,480.14	8,515,992.60	9.82%			8,515,992.60
合计	407,322,563.85	100.00%	38,756,598.79		368,565,965.06	86,712,305.73	100.00%	37,206,811.17		49,505,494.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934,935.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小额汇总	934,935.00	934,935.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934,935.00	934,93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7,821,663.7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9,227,988.32	1,961,399.41	5.00%
1-2 年	16,294,190.05	1,629,419.01	10.00%
2-3 年	10,087,872.41	2,017,574.48	20.00%
3-4 年	837,333.73	418,666.87	50.00%
4-5 年	1,092,320.37	546,160.19	50.00%
5 年以上	31,248,443.83	31,248,443.83	100.00%
合计	98,788,148.71	37,821,663.7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6,827,468.46
1 至 2 年	16,294,190.05
2 至 3 年	10,087,872.41
3 年以上	34,113,032.93
3 至 4 年	837,333.73
4 至 5 年	1,092,320.37
5 年以上	32,183,378.83
合计	407,322,563.8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273,499.57	3,100.00	208,330.66	133,333.91		934,935.00
账龄组合	35,933,311.60	2,221,126.14		332,773.95		37,821,663.79
合计	37,206,811.17	2,224,226.14	208,330.66	466,107.86		38,756,598.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66,107.8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宜丰县江特锂业有限公司	307,599,480.14	75.52%	
海军工程大学	22,700,800.00	5.57%	1,723,890.00
武汉麦康德设备有限公司	8,553,740.00	2.10%	427,687.00
湖南三一塔式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4,070,181.86	1.00%	203,509.09
黄冈市天元科技有限公司	3,525,700.00	0.87%	355,130.00
合计	346,449,902.00	85.06%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8,236,634.53	32,766,634.53
其他应收款	581,811,150.28	1,046,522,320.16
合计	620,047,784.81	1,079,288,954.6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19,000,000.00	5,000,000.00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19,236,634.53	27,766,634.53
合计	38,236,634.53	32,766,634.53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无需对应收股利计提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787,500.00	820,500.00
备用金	816,412.00	374,983.45
资金拆借	325,349,446.28	352,760,350.55
关联方资金	421,133,560.02	774,886,091.53
其他	2,200,187.95	1,987,360.39
合计	750,287,106.25	1,130,829,285.9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83,248,396.26		1,058,569.50	84,306,965.7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3,248,396.26	83,248,396.26		
本期计提		84,168,990.21		84,168,990.2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7,417,386.47	1,058,569.50	168,475,955.9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5,451,487.87
1 至 2 年	21,470,011.56
2 至 3 年	95,565,620.19
3 年以上	477,799,986.63
3 至 4 年	367,729,548.37
4 至 5 年	19,865,979.35
5 年以上	90,204,458.91
合计	750,287,106.2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坏账准备期末余

				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额
江苏九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298,125,354.58	3-4 年	39.73%	149,062,677.29
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	170,894,251.92	1-4 年	22.78%	
江西江特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	95,066,697.46	1-5 年	12.67%	
宜丰县江腾锂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	80,450,000.00	1 年以内	10.72%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	42,195,511.84	1 年以内	5.62%	
合计		686,731,815.80		91.52%	149,062,677.2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99,377,216.68		3,299,377,216.68	3,293,646,896.68		3,293,646,896.68
合计	3,299,377,216.68		3,299,377,216.68	3,293,646,896.68		3,293,646,896.6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宜春市巨源锂能矿业有限公司	11,900,000.00					11,900,000.00	
江西江特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1,862,928,407.39					1,862,928,407.39	
天津市西青区华兴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51,051,178.62					51,051,178.62	

司							
宜春市袁州区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	316,420,000.00					316,420,000.00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宜春邦富电商文化产业园有限公司	9,600,000.00					9,600,000.00	
上海江智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2,220,000.00					22,220,000.00	
德国尉尔电机及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17,527,310.67	5,730,320.00				323,257,630.67	
江西江特电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尉尔（杭州）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江西江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3,293,646,896.68	5,730,320.00				3,299,377,216.6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6,233,995.04	69,446,678.87	109,582,868.98	82,281,579.68
其他业务	63,335,703.63	56,596,709.39	298,321,678.41	287,765,755.07
合计	439,569,698.67	126,043,388.26	407,904,547.39	370,047,334.75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439,569,698.67
其中：				
锂矿采选及锂盐制造				315,115,295.57
电机产品				49,341,113.49
其他主营产品				11,777,585.98
其他				63,335,703.63
按经营地区分类				439,569,698.67
其中：				
内销				439,569,698.6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439,569,698.67
其中：				
产品销售合同				423,438,383.10
租赁合同				16,131,315.5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439,569,698.67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439,569,698.67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994,441.63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511,428.74	66,538,588.24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55,875.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		-1,456,552.43

合计	33,567,303.76	65,082,035.81
----	---------------	---------------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22,552.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98,048.3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52,283.4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560,353.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9,548.5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81,727.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17,392.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0,202.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07,210.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3,813.45	
合计	14,338,820.9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82%	1.36	1.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36%	1.35	1.35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